

律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五



禮記

鄭氏注

孔穎達疏

喪服大記

大斂布絞縮者三。橫者五。布紵二。衾君大夫士一也。君陳衣于庭。百稱。北領西上。大夫陳衣于序東。五十稱。西領南上。士陳衣于序東。三十稱。西領南上。絞紵如朝服。絞一幅為三。

不辟紵五幅。無統。二衾者或覆之或薦之如朝服者謂布精麤朝服十五升小斂之絞也廣

終幅析其末以為堅之強也。大斂之絞一幅三析用之以為堅之急也。統以組類為之。綴之領側。若今被識矣。生時禭被有識死者去之。異於生也。士喪禮大斂亦陳衣於房中南領。西上與大夫異。今此文同亦蓋天子之士統或為點。幅本



又作鬲方服反為三絕句不辟絕句補麥反又音壁徐扶移  
 反統丁覽反廣古曠反析思歷反下同強其丈反識式志反  
 又音志又音式下同  
 去起呂反下注同  
 謂取布一幅分裂之作三片直用之三片即共是一幅也兩  
 頭裂中央不逼○橫者五者又取布二幅分裂之作六片而  
 用五片橫之於縮下也布給者皇氏云給禪被也取置絞束  
 之下擬用以舉尸也孝經云衣衾而舉之是也今案經云給  
 在絞後給或當在絞上以絞束之且君衣百稱又通小斂與  
 襲之衣非單給所能舉也又孝經云衾不云給皇氏之說未  
 善也○二衾者小斂君大夫士各一衾至大斂又各加一衾  
 為二衾其衾所用與小斂同但此衾一是始死覆尸者故士  
 喪禮云幘用斂衾注大斂所并用之衾一是大斂時復制又  
 注士喪禮云衾二者始死斂衾今又復制士既斂則大夫以  
 上亦耳○君陳衣于庭百稱北領西上者衣多故陳在庭為  
 榮顯案鄭注雜記篇以為襲禮大夫五諸侯七上公九天子  
 十二稱則此大斂天子當百二十稱上公九十稱侯伯子男  
 七十稱今云君百稱者據上公舉全數而言之餘可知也或  
 大斂襲五等同百稱也北領者謂尸在堂也○西上者由西  
 階取之便也○大夫士陳衣于序東西領南上異於小斂北

上者小斂衣也統於尸故北上大斂衣多故南上取之便也  
 絞給如朝服者言絞之與給二者皆以布精麤皆如朝服俱  
 十五升也○絞一幅為三者謂以一幅之布分為三段○不  
 辟者辟擘也言小斂絞全幅析裂其末為三而大斂之絞既  
 小不復擘裂其末但古字假借讀辟為擘也○給五幅無統  
 者給舉尸之禪被也統謂緣飾為識所以組類綴邊為識今  
 無識異於生也○注二衾至之士○正義曰朝服十五升者  
 雜記文云以為堅之強也者解小斂用全幅布為絞欲得堅  
 束力強以衣少故用全幅云以為堅之急也者解大斂一幅  
 分為三片之意凡物細則束縛率急以衣多故須急也云統  
 以組類為之者組之般類其制多種故云組類云綴之領側  
 若今被識矣者領為被頭側謂被旁識謂記識言綴此組類  
 於領及側如今被之記識引上喪禮以陳衣於房中與大夫  
 異今此士陳衣與大夫同故云今此又同亦蓋天子之士  
 小斂之衣祭服不倒○尊祭服也斂者要方散衣有倒  
 反君無禭大夫士畢主人之祭服親戚之衣  
 受之不以毀陳○無禭者不陳下小斂君大夫士皆



用複衣複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衣褶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衾。大夫士猶小斂也。君大夫士祭服無筭。君褶

治疏

小斂至斂也。正義曰：祭服不倒者祭服謂死者所

要取其方而衣有倒領在足間者唯祭服尊雖散不著而領

不創在足也。君無禭者國君陳衣及斂悉宜用己衣不得

陳用他人見禭送者。大夫士畢主人之祭服者降於君也

大夫士小斂則先畢盡用己正服後乃用賓客禭者降於君也

畢盡也。小斂盡主人衣美者乃用賓客禭衣之美者欲以美

之故言祭服也。親戚之衣受之不以即陳者君親屬有衣

相送受之而不以即陳列也。士喪禮鄭注云大功以上有同

財之義。禭之不以即陳於房中。小功以下及同姓皆將

命。注無禭至以斂。正義曰：如皇氏之意。臣有致禭於君

之禮。故少儀云：臣致禭於君，但君不陳不以斂。熊氏云：君無

禭大夫士謂小斂之時，君不合以衣禭大夫士，雖有君禭不

陳不以斂。故云無禭大夫士至大斂，則得用君禭。故士喪禮

大斂時云：君禭祭服不倒其義俱也。故兩存焉。祭服無筭

正義曰：筭數也。大斂之時所有祭服皆用之無限數也。注

也。故士喪禮云：袍必有表，不禪。衣必有裳，謂之

一稱。袍，表衣必有以表之，乃成稱也。雜記曰：子羔之襲，爾

表而出之，亦為其襲也。袍，步毛反。禪，音單。爾，古典反。稅，吐

亂反。纁，許云：反禪而廉反。衫之忍反。亦為于偽反。下文則為

同疏

袍必有表。正義曰：袍必有表，不禪者袍是表衣

稅衣為表，乃成稱。引論語者，證衣上加表，死則冬夏並用袍

上並加表。熊氏云：襲衣所用尊卑不同。士襲而用表衣，故士

喪禮陳襲，專爵弁服皮弁服。祿衣，注云：祿衣所以表袍者

是襲有袍。士喪禮小斂云：祭服次散衣次。注云：祿衣以下袍

爾之屬。是小斂有袍。士喪禮又大斂散衣是亦袍。若大夫

襲亦有袍。案雜記云：子羔之襲，爾衣是也。斂則必用正服

不用襲衣。故檀弓云：季康子之母死，陳襲衣。注云：將以斂。敬

姜曰：將有四方之賓來，襲衣何為。陳於斯，命徹之。若公則襲

及大小斂皆不用襲衣。知者案雜記云：公襲無袍。爾襲輕尚

及大小斂皆不用襲衣。知者案雜記云：公襲無袍。爾襲輕尚

及大小斂皆不用襲衣。知者案雜記云：公襲無袍。爾襲輕尚

及大小斂皆不用襲衣。知者案雜記云：公襲無袍。爾襲輕尚

及大小斂皆不用襲衣。知者案雜記云：公襲無袍。爾襲輕尚

及大小斂皆不用襲衣。知者案雜記云：公襲無袍。爾襲輕尚

及大小斂皆不用襲衣。知者案雜記云：公襲無袍。爾襲輕尚

及大小斂皆不用襲衣。知者案雜記云：公襲無袍。爾襲輕尚

及大小斂皆不用襲衣。知者案雜記云：公襲無袍。爾襲輕尚

及大小斂皆不用襲衣。知者案雜記云：公襲無袍。爾襲輕尚



無則大小斂。凡陳衣者實之篋。取衣者亦以篋。

升降者自西階。取猶受也。篋古協反。凡陳衣不誦。非列

采不入。締綌紵不入。不屆謂舒而不卷也。列采謂正

衣也。襲尸重形。冬夏用袍及斂則。疏曰：陳衣不誦者，謂舒

用正服。誦丘勿反。紵直且反。謂雜色也。不入陳之也。締綌紵不入者，紵是細葛，綌是籠葛。

紵是紵布。此襲衣故不入陳也。注襲尸至正服。正義曰：如熊氏之意，此謂大夫以下，若公則襲亦不用袍。凡斂

者祖。遷尸者襲。祖者於事便也。君之喪，大胥是

斂。衆胥佐之。大夫之喪，大胥侍之。衆胥是斂。

士之喪，胥爲侍。士是斂。胥樂官也。不掌喪事，胥當爲

之職。大喪贊斂喪祝。卿大夫之喪，掌斂。士喪禮商祝。疏曰：凡

至是斂。正義曰：此一節明斂之所用之人，有祖有襲之法。

凡斂者祖者，凡斂謂執大小斂事也。事多故祖爲便也。

遷尸者襲者，謂大斂於地，乃遷尸入棺之屬事。少故襲也。

君之喪者，此明人君斂用之法。大胥是斂者，大祝是接

神者，故使之執斂事也。是猶執也。衆胥佐之者，衆祝喪祝也。

衆祝賤，故副佐於大祝也。大夫之喪，大胥侍之者，大祝猶

君之大祝也。侍猶臨也。君尊，故大祝親執斂。大夫卑，故大祝

臨之。衆胥是斂者，衆祝周禮喪祝卑，故親執斂也。庾云：侍

者，臨檢之也。大夫言侍，則君亦應有侍者。未知何人也。士

之喪，胥爲侍者，胥亦喪祝也。士卑，故祝臨之。士是斂者，士

斂。正義曰：知胥當爲祝者，以胥是樂官，不掌斂事，故引大

取猶受也。篋古協反。

不屆謂舒而不卷也。列采謂正

服之色也。締綌紵者，當暑之襲

凡陳至不入。正義

謂雜色也。不入陳之也。締綌紵不入者，紵是細葛，綌是籠葛。

注襲尸至正服。正義曰：如熊氏之意，此謂大夫以下，若公則襲亦不用袍。

凡斂者祖。遷尸者襲。祖者於事便也。君之喪，大胥是

斂。衆胥佐之。大夫之喪，大胥侍之。衆胥是斂。

士之喪，胥爲侍。士是斂。胥樂官也。不掌喪事，胥當爲

之職。大喪贊斂喪祝。卿大夫之喪，掌斂。士喪禮商祝。疏曰：凡

至是斂。正義曰：此一節明斂之所用之人，有祖有襲之法。

凡斂者祖者，凡斂謂執大小斂事也。事多故祖爲便也。

遷尸者襲者，謂大斂於地，乃遷尸入棺之屬事。少故襲也。

君之喪者，此明人君斂用之法。大胥是斂者，大祝是接

神者，故使之執斂事也。是猶執也。衆胥佐之者，衆祝喪祝也。

衆祝賤，故副佐於大祝也。大夫之喪，大胥侍之者，大祝猶

君之大祝也。侍猶臨也。君尊，故大祝親執斂。大夫卑，故大祝

臨之。衆胥是斂者，衆祝周禮喪祝卑，故親執斂也。庾云：侍

者，臨檢之也。大夫言侍，則君亦應有侍者。未知何人也。士

斂。正義曰：知胥當爲祝者，以胥是樂官，不掌斂事，故引大

左衽結紵不紕。左衽，衽鄉左反。生時也。紕，小斂

紵。正義曰：此一節明斂衣之法。小斂大斂祭服不倒者

大斂亦不倒。前已言小斂不倒，此又言小斂者爲下諸事出

紵。正義曰：此一節明斂衣之法。小斂大斂祭服不倒者

大斂亦不倒。前已言小斂不倒，此又言小斂者爲下諸事出

紵。正義曰：此一節明斂衣之法。小斂大斂祭服不倒者

大斂亦不倒。前已言小斂不倒，此又言小斂者爲下諸事出

紵。正義曰：此一節明斂衣之法。小斂大斂祭服不倒者

大斂亦不倒。前已言小斂不倒，此又言小斂者爲下諸事出

紵。正義曰：此一節明斂衣之法。小斂大斂祭服不倒者

大斂亦不倒。前已言小斂不倒，此又言小斂者爲下諸事出

紵。正義曰：此一節明斂衣之法。小斂大斂祭服不倒者

大斂亦不倒。前已言小斂不倒，此又言小斂者爲下諸事出

紵。正義曰：此一節明斂衣之法。小斂大斂祭服不倒者

大斂亦不倒。前已言小斂不倒，此又言小斂者爲下諸事出

紵。正義曰：此一節明斂衣之法。小斂大斂祭服不倒者

大斂亦不倒。前已言小斂不倒，此又言小斂者爲下諸事出

紵。正義曰：此一節明斂衣之法。小斂大斂祭服不倒者

大斂亦不倒。前已言小斂不倒，此又言小斂者爲下諸事出

紵。正義曰：此一節明斂衣之法。小斂大斂祭服不倒者



也。皆左衽者大斂小斂同然故云皆也衽衣襟也生鄉右  
左手解抽帶便也死則襟鄉左示不復解也。結絞不紐者  
生時帶並為屈紐使易抽解若死則無復解義故絞束畢結之  
不為紐也斂者既斂必哭士與其執事則斂斂焉則為之壹不食  
凡斂者

六人斂者必使所與執事者不欲妄人褻之執疏斂者  
或為軌。與音預注同軌音執本亦作執疏至六

人。正義曰斂者即謂大祝眾祝之屬也既斂是斂竟也斂竟  
必皆哭也所以然者以其與亡者或臣舊或有恩今手為執  
事專心則增感故哭也。士與其執事則斂者釋前士是斂  
義也與執事謂平生曾與亡者共執事今與喪所則助斂也  
所以須生經共執事死乃為斂也若不經共執事則褻惡之  
故不使斂也。斂焉則為之壹不食者生經有恩今又為之  
斂為之廢壹食也。凡斂者六人者凡君錦昌黼殺綴

旁七。大夫玄昌黼殺綴旁五。士緇昌黼殺綴  
旁三。凡昌質長與手齊殺三尺。自小斂以往

用夷衾。夷衾質殺之。裁猶昌也。昌者既襲所以

下衾。韜是上行者也。小斂又覆以夷衾。裁猶制也。字或為材。  
昌。昌與報反。下及注同。黼音甫。殺色戒反。徐所例。及下及注  
同。裁才再反。注同。黼本。疏。君錦至昌也。正義曰此一經  
又作炭吐刀反。下同。昌謂襲後小斂前所用以緇尸也。昌有質殺者作兩囊每輒  
橫縫合一頭。又縫連一邊。餘一邊不縫。兩囊皆然也。上者曰  
質。下者曰殺。君質用錦殺用黼。故云錦昌黼殺也。故鄭注士  
喪禮云。昌。緇尸者制如直囊。上曰質。下曰殺。質正也。其用之  
先以殺。緇足而上。後以質。緇首而下。綴旁七者不縫之邊。上  
下安七帶。綴以結之。故云綴旁七也。大夫士昌黼殺綴旁  
五。士緇昌黼殺綴旁三者尊卑之差也。鄭注士喪禮云。上玄  
下纁。象天地也。以此推之。士緇殺則君大夫畫殺為斧文也。  
又鄭云。象天地也。則大夫以上無疑有象也。凡昌質長與手  
齊者。凡謂貴賤昌通名也。言昌之質從頭。緇來至下。長短與  
手相齊也。殺三尺者。殺從足。緇上長三尺。自小斂以往  
用夷衾者。往猶後也。小斂前有昌。故不用夷衾。自小斂後  
衣多不可用昌。故用夷衾。覆之也。士喪禮云。無用夷衾。覆尸  
柩之衾也。夷衾所殺之裁猶昌也者。裁猶制也。言夷衾所



用上齊於手。下三尺。所用紺色及長短制度。如冒之質殺也。但不復為囊及旁綴也。熊氏分質字屬。下為句。其義非也。然始死。嚮用斂衾。是大斂之衾。自小斂以前。覆只至小斂時。君錦衾。大夫編衾。士緇衾。用之小斂。斂訖。則制夷衾以覆之。其小斂以前。所用大斂之衾者。小斂以後。停而不用。至將大斂及陳衣。又更制一衾。主用大斂也。所謂大斂。二衾者。其夷衾至大斂時。所用無文。當應摠入大斂衣內。併斂之也。君將大斂。子弁經即位。

于序端。卿大夫即位于堂廉。楹西。北面。東上。

父兄堂。下北面。夫人命婦尸。西。東面。外宗房。

中南面。小臣鋪席。商祝鋪絞。給衾衣。士盥于

盤上。士舉遷尸于斂上。卒斂。宰告。子馮之踊。

夫人東面。亦如之。子弁經者。未成服。弁如爵弁而素。大夫之喪。子亦弁經。鋪。普。吳。反。

又音斂。疏。君將至如之。正義曰。此一經。明君大斂時節。下皆同。疏。也。子弁經。即位于序端者。序。謂東序端。謂序之

南頭也。卿大夫即位于堂廉。楹西者。卿大夫謂羣臣也。堂廉

謂堂基南畔。廉。陵之上。楹。謂南近堂廉者。子位既在東序端

故羣臣列於基上。東楹之西也。案隱義云。堂廉即堂上。近南

雷為廉也。北面。東上者。在基上。俱北面。東頭為上也。子在

東尸在阼階。故在基者。以東為上也。父兄堂。下北面者。謂

諸父諸兄不仕者。以其賤。故在堂下。而向北。以東為上也。若

士則亦在堂下。外宗房。中南面者。外宗君之姊妹。妹之女

及姨舅之女也。輕。故在房中。而鄉南也。皇氏云。當在西房。以

東為上也。今謂尸在阼。夫人命婦在尸西北。外宗等當在東

房。小臣鋪席者。謂下莞上簟。敷於阼階上。供大斂也。士喪

禮云。布席如初。注云。亦下莞上簟也。鋪於阼階上。於堂南。北

為少南。商祝鋪絞。給衾衣者。商祝亦周禮。喪祝也。其鋪

絞。給衾衣等。致于小臣所鋪席上。以待只。士盥于盤上者。

士亦喪祝之屬也。周禮。喪祝。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

是將應舉尸。故先盥于盤上。也。雜記云。士盥于盤。北是也。

畢也。宰告者。宰大率也。斂畢。大率告孝子。道斂畢也。子馮之

踊者。孝子待得告。乃馮尸而起。踊。夫人東面。亦如之者。亦

馮尸而踊。鬻者。夫人命婦俱東鄉於尸西。今獨云。夫人馮者。

命婦賤。不得馮也。馮。竟乃斂於棺。注。子弁至弁經。正義

記疏卷四十五



曰成服則著喪冠此云弁經是未成服此雖以大斂為文其  
小斂時子亦弁經君大夫士之子皆然故雜記云小斂環經  
公大夫士一也云弁經爵弁而素者已具於下檀弓疏云大  
夫之喪子亦弁經者案雜記云大夫與殯亦弁經與他殯事  
尚弁經明自為父母弁經可知其士則素冠大夫之喪  
故武叔小斂投冠是諸侯大夫與天子士同大夫之喪  
將大斂既鋪絞給衾衣君至主人迎先入門  
右巫止于門外君釋菜祝先入升堂君即位  
于序端卿大夫即位于堂廉楹西北面東上  
主人房外南面主婦尸西東面遷尸卒斂宰  
告主人降北面于堂下君撫之主人拜稽顙  
君降升主人馮之命主婦馮之先入右者入門而  
右也巫止者君行  
必與巫巫主辟凶邪也釋菜禮門神也必禮門神者禮君非  
問疾弔喪不入諸臣之家也主人房外南面大夫之子尊得

升視斂也。巫止本或作巫止門外。  
門外術字其辟必亦反邪似嗟反。  
疏 大夫至馮之。○正

夫大斂節也。主人迎者主人適子也。聞君至而出門迎君  
也。先入門右者右門內東邊也。適子出門迎君望見馬首

不哭不拜而先還入門右北面以待君至也。士喪禮云見馬  
首不哭還入門右北面注云不哭厭於君不敢伸其私恩也

巫止于門外者君臨臣喪巫祝桃菊以辟邪氣今至主人門  
恐主人惡之故止巫于門外也。士喪禮云巫止於廟門外祝

代之巫止祝代具在檀弓疏也。君釋菜者鄭云釋菜禮門  
神也。禮君非問疾弔喪不入諸臣之家故禮門神而入也。

祝先入升堂者巫止而祝代也。故先於君而入門升自階  
也。祝以其事接通鬼神者也。君即位于序端者君隨祝後

而升堂即位於東序之端階上之東是適子臨斂處也。士  
喪禮云君升自階西鄉。○主人房外南面者主人鄉者在

門右君升則主人亦升立君之北。果房之外面鄉南俱欲視  
斂也。遷尸者鄉鋪絞給衾衣而君至。今列位畢故舉尸于鋪

衣上也。○宰告者亦告主人道斂畢也。○主人降北面于堂  
下者主人得告斂畢事竟故降西階堂下而鄉北立待君也

○君撫之者君臣情重方為分異故斂竟而君以手撫案尺  
與之別也。主人拜稽顙者主人在堂下鄉北見君撫尺故拜

與之別也。主人拜稽顙者主人在堂下鄉北見君撫尺故拜



稽顙以禮君之恩。○君降者，君撫尸畢而下堂也。○升主人  
 馮之者，若馮之已畢，降堂而主人升，還馮尸也。升主人者，君  
 命升之也。主人升，降皆西階也。士喪禮云：主人中庭，君坐撫  
 當心，主人拜稽顙，君降西鄉，命主人馮尸。主人升自西階，由  
 是西面馮尸，不當君所。○命主婦馮之者，君亦又命主婦馮  
 尸也。○注：巫止至斂也。○正義曰：所以巫止者，禮敬主人，故  
 不用將巫入對尸。柩云：君非問疾，弔喪不入諸臣之家者，禮  
 運文也。云大夫之子尊得升視斂也者，以士喪禮其子不得  
 升，今大夫之子將斂之時，在房外南。士之喪，將大斂，君  
 而故云大夫之子尊得升視斂也。

不在其餘禮猶大夫也。其餘謂卿大夫及主婦之位。疏：士之至  
 正義曰：此一節明士斂之節，士喪畢無恩，君不視斂，故云君  
 不在也。○其餘禮猶大夫也者，謂鋪衣列位，男女之儀事悉  
 如大夫也。若有大夫來而君在位，則卿大夫位亦在堂，廉近  
 西也。士喪禮云：君升主人，主人西楹，東北面，升公卿大夫，繼  
 主人東上，案彼意。鋪絞紛踊，鋪衾踊，鋪衣踊，遷尸  
 則在主人西也。鋪絞紛踊，鋪衾踊，鋪衣踊，遷尸  
 踊斂衣踊，斂衾踊，絞紛踊。目孝子疏：鋪絞至  
 踊斂。

正義曰：此一節明  
 孝子貴賤踊節也。君撫大夫，撫內命婦，大夫撫室

老撫姪娣。撫以手按之也。內命婦，君之世婦。姪，大結反。娣，大計反。君大夫馮

父母妻長子，不馮庶子。士馮父母妻長子，庶

子。庶子有子，則父母不馮其凡。凡馮尸者，父

母先。妻子後。目於其親所馮也。馮，謂扶持服。廣。長丁丈反。下同。薦於陸反。君於臣

撫之。父母於子，執之子於父母。馮之。婦於舅

姑，奉之。舅姑於婦，撫之。妻於夫，拘之。夫於妻

於昆弟，執之。此恩之深淺尊卑之儀也。馮之類必當心。○奉，芳勇反。拘，音俱。一音古侯反。馮

尸不當君所。不敢與尊者所馮同處。○處，昌慮反。凡馮尸興，必踊。悲

哀之至。疏：君撫至必踊。○正義曰：此一節明撫尸及馮  
 馮尸必坐。疏：君撫大夫者，大夫貴，故自撫之。撫



內命婦者命婦君之世婦撫內命婦則不撫賤者可知也。大夫撫室老撫姪婦者大夫以室老為貴臣以姪婦為貴妾。死則為之服故並撫之也。既撫姪婦則賤妾不撫也。君大夫馮父母妻長子者君及大夫雖尊而自主此四人喪故同馮之。馮父母撫妻子而并云馮通言耳。不馮庶子者賤故不馮也。士馮父母妻長子庶子者士賤故所馮及庶子也。庶子有子則父母不馮其尸者庶子若有子則父母亦不馮前所馮之庶子。是無子者也。然君大夫之庶子雖無子並不謂尸之父母妻子也。父母先妻後者凡主人也。父母妻子尊但君於臣撫之者此以下日恩深淺尊卑馮撫之異也。君執之者。盧云執當心上衣也。子於父母馮之者謂服膺心上也。婦於舅姑捧之者盧云尊故捧當心上衣也。舅姑於婦撫之者亦手案尸心與君為臣同也。妻於夫拘之者盧云拘輕於馮重於執也。庾云拘者微引心上衣也。賀云拘其衣衾領之交也。夫於妻於昆弟執之者為妻及自為兄弟但執之盧無別釋而賀云夫於妻於昆弟執之者為妻及自為兄弟執心上衣。馮尸不當君所者所猶處也。假令君已馮心則餘人馮者不敢當君所馮之處則宜少避之。凡馮尸與

必踊者凡者貴賤同然也。馮尸竟則起。馮必哀頌故起必踊。淵之也。注目於其親所馮也。正義曰目於其親謂死者之親馮尸也。父母先謂死者父母妻子後是死者之妻子。故云目於其親所馮謂題目所馮之人。注此恩至當心。正義曰馮者為重奉次之拘次之執次之尊者則馮奉卑者則撫執執雖輕於撫而恩深故君於臣撫父母於子執是兼有尊卑深淺云馮之類必當心者士喪禮君坐撫當父母心此下云馮尸不敢當君所明君不撫得當君所也。父母之喪居倚廬不塗寢苦枕由非喪事不言君為廬宮之。大夫士禮之。宮謂園障之也。禮袒也。謂不之。鳩反。由苦內反。禮章善。疏。以下至兄不次於弟。明君大反注同。露也。障音章。下同。疏。以下至兄不次於弟。明君大夫士遭喪斬衰齊衰大功等居廬及至室至祥禫以來降殺之節各依文解之。此一經論初遭喪君大夫士居廬之禮。居倚廬者謂於中門之外東牆下倚木為廬。故云居倚廬。不塗者但以草夾障不以泥塗之也。寢苦枕由者謂孝子居於廬中寢卧於苦頭枕於由。非喪事不言者志在悲哀若非喪事口不言說君為廬宮之者謂廬次以帷障之如



宮牆大夫士禮之者禮祖也其廬祖露不帷障也案既夕禮注云倚木為廬在中門外東方北戶定本無枕由字唯有寢苦二既葬杜楣塗廬不以顯者君大夫士皆宮

之。不於顯者不塗見面。柱。張玉反楣音眉見賢遍反。疏。既葬至宮之。正義曰既葬杜楣者既葬謂在墓柱楣稍舉以納日光又以泥塗辟風寒。不於顯者言塗廬不塗廬外顯處。君大夫士皆宮之者以大夫士既葬故得皆

宮。凡非適子者自未葬以於隱者為廬。不於顯者。廬於東南角既葬猶然。疏。凡非至為廬。正義曰凡非適者為廬者既非喪主不欲人所屬。故於東南角隱映處為廬。經雖云未葬其實葬竟亦然也。既葬與人立。君言王事不言國事。大夫士言公事不

言家事。此常禮也。疏。既葬至家事。正義曰此一經明居喪立既葬後可與人並立也。猶不羣。君言王事不言國事。禮諸侯王天子也。既可並立則諸侯可得言於天子之事

而猶不自私言己國事也。大夫士言公事不言家事者君也。大夫士葬後亦得言君事而未可言私事也。注此禮也。正義曰庚氏云案曾子問三年之喪練不羣立不旅行此言既葬而與人立得為常禮者鄭以下經君既葬王政入於國既卒哭而服王事是權禮故以此經不言國事及不言家事大判為常禮也。且曾子問據無事之時故不羣立不

言故與人立也。君既葬王政以入於國。既卒哭而服王事。大夫士既葬公政以入於家。既卒哭弁經帶金革之事無辟也。此權禮也。弁經帶者變喪服而

下注猶。疏。君既至辟也。正義曰此一經是權禮也。若值辟同。國家有事孝子不得遵恒禮故從權事。此云既葬謂葬竟未卒哭也。王政人於國者謂王政令之事入於已國也。既卒哭而服王事者請身出為王服金革之事也。庚云謂此言若既葬王政便入國候卒哭乃身服王事前云君言王事謂言答所訪達而已。王政未入於國也。大夫士既葬公政入於家者亦權事也。謂國之政令入大夫家也。既卒哭弁經帶金革之事無辟也者此謂服國事也。弁經帶

帶金革之事無辟也。此權禮也。弁經帶者變喪服而

下注猶。疏。君既至辟也。正義曰此一經是權禮也。若值辟同。國家有事孝子不得遵恒禮故從權事。此云既葬謂葬竟未卒哭也。王政人於國者謂王政令之事入於已國也。既卒哭而服王事者請身出為王服金革之事也。庚云謂此言若既葬王政便入國候卒哭乃身服王事前云君言王事謂言答所訪達而已。王政未入於國也。大夫士既葬公政入於家者亦權事也。謂國之政令入大夫家也。既卒哭弁經帶金革之事無辟也者此謂服國事也。弁經帶

帶金革之事無辟也。此權禮也。弁經帶者變喪服而

下注猶。疏。君既至辟也。正義曰此一經是權禮也。若值辟同。國家有事孝子不得遵恒禮故從權事。此云既葬謂葬竟未卒哭也。王政人於國者謂王政令之事入於已國也。既卒哭而服王事者請身出為王服金革之事也。庚云謂此言若既葬王政便入國候卒哭乃身服王事前云君言王事謂言答所訪達而已。王政未入於國也。大夫士既葬公政入於家者亦權事也。謂國之政令入大夫家也。既卒哭弁經帶金革之事無辟也者此謂服國事也。弁經帶

帶金革之事無辟也。此權禮也。弁經帶者變喪服而



者弔服也言卒哭則有弔服今有事不得服已變服而服弔服以從金革之事無所辟也變服重弔服輕故從戎便也此與君互也此言服弁經則國君亦弁經國君言服王事則此亦服國事也但君尊不言奪服耳然此言弁經帶弁經謂弔服帶謂喪服要經明雖弔服而有要經異凡弔也○注此禮也○正義曰案會子問云金革之事無辟也者魯公伯禽有為為之既練居聖室不與人居君謀國政大是權禮也

夫士謀家事既祥黜聖祥而外無哭者禫而

內無哭者樂作矣故也黜聖聖室之節也地謂之黜牆謂之聖外無哭者於門外

不哭也內無哭者入門不哭也禫踰月而可作樂作無哭者黜聖或為要期禫或皆作道○黜於紼反聖烏路反又烏各反注同禫大疏既練至故也○正義曰此一經論練及祥感反道音導疏禫之節○不與人居者謂在聖室之中猶不與人居也○君謀國政大夫士謀家事者此常禮也練後漸輕故得自謀己國家事也○既祥黜聖者祥大祥也黜黑也平治其地令黑也聖白也新塗聖於牆壁令白稍飾故也○祥而外無哭者祥亦大祥也外中門外即聖室中也祥之

日鼓素琴故中門外不哭也○禫而內無哭者內中門內也禫已縣八音於庭故門內不復哭也○案作矣故也者二處兩時不哭是並有樂作故也隱義云練後三日一哭於次次在中門外謂聖室也至大祥則不復於外若有弔者則入即位哭是外無哭者○注黜聖至哭者○正義曰黜謂治聖室之地聖謂塗聖室之牆云地謂之黜牆謂之聖者釋宮文云禫踰月而可作樂者禮弓云魯人有朝祥而暮歌者孔子曰踰月則其善也是祥踰月而可作樂也云樂作無哭者以其樂作故無哭如鄭此注之意以祥踰月作樂故禫時無哭矣則經云樂作之文但釋禫時無哭之意不釋祥之無哭皇氏以為祥之日鼓素琴樂作之文釋二處兩時無哭與鄭注違皇說非也定本禫踰月作樂祥字作禫字禫之踰月自然從吉樂作可知也禫而從御吉祭而復寢從御御婦人也恐禫字非也宮也○不期居廬終喪不御於內者父在為母復扶又反期居廬終喪不御於內者皆三月不為妻齊衰期者大功布衰九月者皆三月不御於內婦人不居廬不寢苦喪父母既練而



歸期九月者既葬而歸。歸謂歸夫家也。○期音基

為之賜注為疏。禮而至而歸。正義曰此一經明釋禫節

謂禫祭之後同月之內值吉祭之節祭吉祭訖而後復寢者

不當四時吉祭則踰月吉祭乃復寢故士虞記云中月禫是

也亦不待踰月故熊氏云不當四時祭月則待踰月也案間

傳既祥復寢與此吉祭復寢不同者彼謂不復宿中門外復

於殯宮之寢此吉祭後不復宿殯宮復於平常之寢文雖同

義別故此注不復宿殯宮也明大祥後宿殯宮也杜預以為

禫而從御謂從政御職事鄭以為御婦人者下文云期居廬

終喪不御於內既言不御於內故知此御是御婦人也喪父

母既練而歸期九月者既葬而歸。注云歸謂歸夫家也。○

正義曰女子出嫁為祖父母及兄弟為父後者皆期九月謂

本是期而降在大功者案喪服女子為父母卒哭折筭首玄

謂卒哭喪之大事畢可以歸於夫家此是既練歸不同者熊

氏云喪服注云卒哭可以歸是歸之節其實歸時在練

也。後公之喪大夫俟練士卒哭而歸。此公公士大夫

夫士歸者謂素在。公之至而歸。正義曰此一經明公

君所食都邑之臣。疏。士大夫有地之君喪其臣歸之節。○

公之喪者臣下呼此有地大夫之君為公故云公之喪。○大

歸謂歸夫家也。○期音基

下同為母為妻並平偽反下

正義曰此一經明釋禫節

於內也吉祭而復寢者

祭訖而後復寢若

中月禫是

祭月則待踰月也案間

傳既祥復寢與此吉祭復寢不同者彼謂不復宿中門外復

於殯宮之寢此吉祭後不復宿殯宮復於平常之寢文雖同

義別故此注不復宿殯宮也明大祥後宿殯宮也杜預以為

禫而從御謂從政御職事鄭以為御婦人者下文云期居廬

終喪不御於內既言不御於內故知此御是御婦人也喪父

母既練而歸期九月者既葬而歸。注云歸謂歸夫家也。○

正義曰女子出嫁為祖父母及兄弟為父後者皆期九月謂

本是期而降在大功者案喪服女子為父母卒哭折筭首玄

謂卒哭喪之大事畢可以歸於夫家此是既練歸不同者熊

氏云喪服注云卒哭可以歸是歸之節其實歸時在練

也。後公之喪大夫俟練士卒哭而歸。此公公士大夫

夫士歸者謂素在。公之至而歸。正義曰此一經明公

夫士歸者謂素在。公之至而歸。正義曰此一經明公

君所食都邑之臣。疏。士大夫有地之君喪其臣歸之節。○

公之喪者臣下呼此有地大夫之君為公故云公之喪。○大

夫俟練者此君下之臣大夫待練而歸。注此公至之臣。○

正義曰知此公是公士大夫有地者以其臣大夫待練士待

卒哭故知非正君若正君案雜記大夫次於公館以終喪士

練而歸彼謂正君與此殊故知此非正君云其大夫士歸者

謂素在君所食都邑之臣者皇氏云素先也君所食都邑謂

公士大夫之君采地言公士大夫在朝廷而死此臣先在其

君所食之采邑故云素在君所食都邑之臣君喪而來服至

小祥而各反故云歸也皇氏所解於文為便然唯據國中而

死若在采邑理則不包也熊氏云素在君之所謂此家臣為

大夫者素先在君所食都邑之臣謂家臣不在君所出外食

都邑者今君喪皆在若大夫士練及卒哭後素在君所者歸

於家素食都邑者歸於都邑若如熊氏解鄭當云

素在君所及食都邑之臣今不云及其義疑也。大夫士

父母之喪既練而歸朔日忌日則歸哭于宗

室諸父兄弟之喪既卒哭而歸

歸謂歸其宮也忌

日死日也宗室宗



子之家謂殯官也禮命士以疏大夫至而歸。正義曰此

上父子異宮。○上時掌反。節大夫士謂庶子為大夫夫士也。禮命士以上父子異宮故

大夫士有父母之喪至小祥各歸其宮也。隱義曰大夫士父

母之喪既小祥而歸庶子為大夫士者也。適子終喪在殯官

也。朔月忌日則歸哭于宗室者。朔月朔望也。忌日死日也。宗

室適子家殯官也。雖練各歸至忌日及朔望而歸殯官也。○

諸父兄弟之喪既卒哭而歸者。諸父諸兄弟並期為輕故至

卒哭而各歸。貨氏云此弟謂適弟則庶兄為之次。父不次

云至卒哭乃歸也。下云兄不次於弟謂庶弟也。父不次

於子。兄不次於弟。謂不就其殯。疏。父不至於弟。○

故尊者不若其殯官次也。君於大夫世婦。大斂焉。為之賜。則

小斂焉。為之賜。謂有恩惠也。疏。君於至斂焉。正義曰此經以下

夫人於大夫士恩賜弔臨主人迎送之節各隨文解之。○此

一經論君於大夫世婦之禮。此世婦謂內命婦。大斂為常為

之恩賜。則小斂而往。然則君於大夫大斂是常。小斂是恩賜

案隱元年公子益師卒。公不與小斂。故不書。日者熊氏云彼

請卿也。卿則小斂焉。為之賜。則未襲而往。故昭十五年有事

于武宮。籥人叔弓卒。去樂卒事。公羊云君聞大夫之喪去樂

卒事而往可也。故鄭云去樂卒事而往未襲也。是於外命

**疏**

大夫至而歸。正義曰此

一經明庶子遺喪歸家之

禮命士以上父子異宮故

其宮也。隱義曰大夫士父

母之喪既小祥而歸庶子

為大夫士者也。適子終喪

在殯官也。朔月朔望也。忌

日死日也。宗室適子家殯

官也。雖練各歸至忌日及

朔望而歸殯官也。諸父兄

弟並期為輕故至卒哭而各

歸。貨氏云此弟謂適弟則

庶兄為之次。父不次於弟

謂不就其殯。疏。父不至於

弟。故尊者不若其殯官次也

君於大夫世婦。大斂焉。為

之賜。則小斂焉。為之賜。謂

有恩惠也。疏。君於至斂焉

**疏**

君於至斂焉。正義曰此經以下

夫人於大夫士恩賜弔臨主人

迎送之節各隨文解之。此

一經論君於大夫世婦之禮。此

世婦謂內命婦。大斂為常為

之恩賜。則小斂而往。然則

君於大夫大斂是常。小斂是

恩賜。案隱元年公子益師卒

公不與小斂。故不書。日者

熊氏云彼請卿也。卿則小斂

焉。為之賜。則未襲而往。故

昭十五年有事于武宮。籥人

叔弓卒。去樂卒事。公羊云

君聞大夫之喪去樂卒事而

往未襲也。是於外命婦既

殯而往。大夫士既殯而君

往焉。使人戒之。主人具殷

奠之禮。俟于門外。見馬首

**疏**

父不至於弟。○

正義曰喪既畢

父不至於弟。○

正義曰喪既畢

父不至於弟。○

正義曰喪既畢

父不至於弟。○

正義曰喪既畢

父不至於弟。○

正義曰喪既畢

父不至於弟。○

正義曰喪既畢

父不至於弟。○

正義曰喪既畢

父不至於弟。○

正義曰喪既畢

父不至於弟。○

正義曰喪既畢



人執戈立于前一人立于後

殷猶大也朝夕小奠至月朔則大奠君將來則

具大奠之禮以待之樂君之來也祝負壙南面直君北房戶東也小臣執戈先後君君升而夾階立大夫殯即成服成服

則君亦成服錫衰而往弔之○直如字又音直當也先後悉見反下胡豆反一音並如字夾古洽反擯者進

當贊主人也始主人拜稽顙君稱言視祝而踊主

立門東北面

人踊稱言舉所以來之辭也視祝而踊祝相君

踊○正義曰此一經明君賜及夫人於大夫士及妻妾恩賜

之義又明君弔士大夫之禮○於諸妻為之賜大斂焉諸妻

姪姊及同姓女也同士禮故為之賜之○大斂焉若夫人姪姊

尊同世婦當大斂焉為之賜小斂焉○於大夫外命婦既殯

而往者謂夫人於大夫及外命婦既殯而往但有一禮無恩

賜差降之專○大夫士既殯而君往焉者於大夫雖視大

斂或有既殯之後而始往與士同也○使人戒之者謂君將

往使人豫戒告主人使知之○主人具殷奠之禮者殷大也

俟于門外者君來之時主人待於門外○見馬首先入門右

者謂見君馬首先君而入門右謂門東北面○祝先升自阼

階者君應升自阼階故祝先道君升阼階負壙南面者壙壁

也祝先升阼階在君之北立於房戶之東皆負辟而鄉南也

君即位於阼階主人不敢有其室故君位于阼而西鄉也○

小臣二人執戈立于前二人立于後者前後小臣各二人執

戈辟邪氣也君升而小臣夾階北面俟君也盧云上言即位

于序端謂君臨大夫將大斂時禮未成辟執事故即位于序

端此是大夫士既殯而君往禮已成故即位于阼階也○注

祝負至弔之○正義曰直君北者直當也君既在阼階祝立

當君北在房戶東而南鄉也云小臣執戈先後君君升而夾

階立者顧命云夾階上刃是夾階立也云大夫殯即成服者

大夫除死日三日殯與成服同日主人既成服故君錫衰而

往弔擯者進擯謂贊於主人禮者擯者始在門東北面今君

既升阼則此擯者進於孝子前告孝子使行禮也然喪贊曰

相而此云擯者以君之弔禮無嫌擯道之義故得以擯言之

也○主人拜稽顙者以君臨視故主人于庭中北面拜而稽

顙○君稱言者稱舉也君舉其所來之言謂弔辭也舉言既

畢當哭踊祝以相君祝先踊君乃視祝而踊君踊畢主人乃

踊大夫則奠可也士則出俟于門外命之反

大夫則奠可也士則出俟于門外命之反

大夫則奠可也士則出俟于門外命之反

大夫則奠可也士則出俟于門外命之反

大夫則奠可也士則出俟于門外命之反

大夫則奠可也士則出俟于門外命之反

大夫則奠可也士則出俟于門外命之反

大夫則奠可也士則出俟于門外命之反

大夫則奠可也士則出俟于門外命之反

大夫則奠可也士則出俟于門外命之反

大夫則奠可也士則出俟于門外命之反

大夫則奠可也士則出俟于門外命之反

大夫則奠可也士則出俟于門外命之反



奠乃反奠。卒奠，主人先俟于門外。君退，主人送于門外。拜稽顙，迎不拜拜送者拜君於大夫疾。三問之，在殯。二往焉。士疾，壹問之，在殯。壹

往焉。所以致殷勤也疏：大夫至往焉。正義曰：此一節明君來也者，君既在阼，主人在庭踊畢，則釋此殷奠于殯，可也。言對

人君可為此奠。士則出俟于門外者，士卑不敢留君待奠，故先出俟君於門外，謂君將去也。命之反奠，乃反奠者，君

使人命反設奠，士乃反入設奠也。卒奠者，設奠畢也。主人先俟于門外者，奠畢，主人又先出門待君，大夫士同然。

君退，主人送于門外。拜稽顙者，出也。主人于門外送之而拜也。注：迎不至，答已。正義曰：案曲禮：凡非弔喪，非見國

君無不答拜，然則喪法，孝子拜賓無答拜之理。今者君出，孝子雖拜君無答理，而云拜迎則為君之答已者，以尋常禮敵

孝子雖拜君無答理，而云拜迎則為君之答已者，以尋常禮敵周為客，有喪拜焉者，謂其餘諸侯來弔國喪，以其卑王不拜

之若宋來弔王用敵禮拜謝之亦是主人拜賓之義也。君弔則復殯服。復反也反

成服之服，新君事也。謂臣喪既殯，後君乃始來弔也。復或為服。疏：謂君弔至殯服，其未殯未

殯，君有故不得來至殯，後主人已成服，而君始來弔，主人則復殯服者，復反也。殯服，謂殯時未成服之服。主人于時反服，此

服新君之事，其服則首經免布深衣也。不散帶，故小記云：君弔雖不當免時也。主人必免，不散麻。注：云為人君變敗於大

斂之前，既啓之後也。夫人弔於大夫士，主人出迎于門外。見馬首，先入門右，夫人入，升堂即位。主婦降

自西階，拜稽顙于下。夫人視卍子而踊，奠如君至之禮。夫人退，主婦送于門內，拜稽顙。主

人送于大門之外，不拜。視卍子而踊，卍子從夫人，夫人從君也。疏：夫人至不拜。正義曰：此一經明夫人弔臣禮。

從君也。疏：夫人至不拜。正義曰：此一經明夫人弔臣禮。從君也。先入門右者，門亦大門也。謂孝子迎君之妻

從君也。先入門右者，門亦大門也。謂孝子迎君之妻

從君也。先入門右者，門亦大門也。謂孝子迎君之妻

從君也。先入門右者，門亦大門也。謂孝子迎君之妻

從君也。先入門右者，門亦大門也。謂孝子迎君之妻

從君也。先入門右者，門亦大門也。謂孝子迎君之妻

從君也。先入門右者，門亦大門也。謂孝子迎君之妻



禮亦如迎君禮也。○夫人入升堂即位者亦升阼階西鄉如君也。○主婦降自西階拜稽顙于下者主婦臣妻也。既夫人來弔故婦人為主。人當夫人升堂即位時而主婦從西階而下拜稽顙於堂下。如男主人來弔則世子而踊者世子夫祝道君也。奠如君至之禮者亦先戒。乃具殷奠。夫人即位哭後主婦拜竟而設奠事如君弔禮者。若士則亦主人先出而聽命反奠也。○夫人退主婦送于門內拜稽顙者門寢門也。婦人迎送不出門。故夫人去於路寢門內而拜送之而不拜迎而拜送之義與君同也。○主人送于大門之外不拜者亦如送君也。而不拜者喪無。○大夫君不迎于門外人。二主主婦已拜。故主人不拜。即位于堂下。主人北面。衆主人南面。婦人即位于房中。若有君命命夫命婦之命。四鄰賓客其君後主人而拜。人即位于下。不升堂而立。阼階面於其北。婦人即位于房中。君雖不升堂猶辟之也。後主人而拜者將拜賓使主人陪其後而君前拜不俱拜者主人無

二也。○下。○疏。大夫至而拜。○正義曰。此一節明大夫君之正戶嫁反。○疏。禮不迎于門外者。貶於正君謂大夫下臣稱大夫為君。故曰大夫君也。入即位于堂下者。阼階下也。大夫君入寢門不得升堂。乃即阼階下位而西鄉也。○主人北面者。主人適子也。其君既即阼階下位。故適子辟之位。所以君之南北面也。○衆主人南面。婦人即位于房中者。婦人之位在堂。其君既來。故婦人並為位于東房中也。然此言婦人即位于房中。非止大夫之君亦摠正君來禮如此也。又不言大夫之君妻來者。當同夫人禮也。又前君臨大斂云。主婦尸西不言辟者。大斂哀深。故不辟。君今既殯。後哀殺。故辟也。亦與前互也。○若有君命命夫命婦之命。四鄰賓客其君後主人而拜者。若當此大夫君來弔時。或有其本國之君命。或有國中大夫命。婦之命。或有昔經使四鄰之國。鄉大夫遣使來弔。若或有此諸賓在庭。則此大夫之君代主人拜命。及拜諸賓也。所以爾者。喪用尊者拜賓故也。君雖代為生拜。賓而猶不敢同於國君。專代為主。故以主人倍置。君之後也。○正義曰。後而拜。謂君先拜。主人後拜也。○注。婦人至二也。○正義曰。婦人即位于房中者。東房中也。君雖不升堂猶辟之也。者以婦人合在戶西東面。君來升堂。婦人辟之。在房中。令大夫君來雖不升堂。婦人猶辟之。於房中也。然案未大斂之前。君雖



來主婦猶在尸西其既殯已後君來雖不顯婦人之位今此  
大夫君云婦人即位房中明正君既殯而來婦人亦即位房  
中也故云猶辟之云而君前拜不俱拜者主人在後又君拜在前主  
經云其君後主人而拜是君在前主人在後又君拜在前主  
人拜在後是主人立與拜皆在君後不與君同  
時拜君既為主當推君在前故云主人無二也君弔見  
尸柩而后踊 踊塗之後雖往不踊也 疏 君弔至后踊  
唯見尸柩乃踊者若不見尸柩則不踊案前文既殯君往視  
祝而踊殯後有踊者皇氏云雖殯未塗則得踊故鄭此注云  
塗之後雖往不踊也是 大夫士若君不戒而往不  
具殷奠君退必奠 榮君 疏 大夫至必奠。正義曰  
殷奠。君退必奠者君來不先戒當時雖不得  
殷奠而君去後必設奠告殯以榮君來故也 君大棺  
八寸屬六寸 禭四寸 上大夫大棺八寸屬六  
寸 下大夫大棺六寸屬四寸 士棺六寸

者也。檀弓曰天子之棺四重水兕革棺被之其厚三寸地棺  
一梓棺二四者皆周此以內說而出也然則大棺及屬用梓  
一梓棺以是差之上公革棺不被三重也諸無革棺再重也  
大夫無禭一重也士無屬不重也庶人之棺四寸上大夫謂  
列國之卿也趙簡子云不設屬禭時僭也。屬音燭後皆同  
禭步麻反重直龍反下同兕訶履反被皮義反下同厚豆反地  
以支反差初佳反徐 疏 君大至六寸。正義曰此一節以  
初宜反僭子念反 及飾棺之異并碑綵之殊各依文解之。此一經論君大夫  
士等棺厚薄之制禮天子之棺四重故檀弓云水兕革棺  
被之其厚三寸地棺一注云所謂梓棺二注云所謂屬  
與大棺然則天子四重之棺都合厚二尺一寸也若侯伯子男則又去  
則去水皮所餘三重合厚二尺一寸也若大夫則又去  
兕皮但餘三棺為二重合厚一尺八寸也若士則又去  
禭所餘屬六寸及大棺八寸為一重合厚一尺四寸若下大  
夫亦有屬四寸及大棺六寸但寸數減其大棺六寸屬四寸  
合厚一尺也若士則不重唯大棺六寸也。君大棺八寸屬  
六寸禭四寸者屬六寸禭四寸二者合一尺就大棺八寸屬  
一尺八寸。上大夫大棺八寸屬六寸去禭四寸所餘二寸合  
合為一尺四寸。下大夫大棺六寸屬四寸者各減二寸合



餘一尺也。○士棺六寸者無屬唯大棺六寸也。○注大棺至  
借也。○正義曰以各大棺故知在表云四者皆周者謂水兕  
華棺也。棺梓棺等皆周於尸惟梓不周此以內說而出也者  
謂檀弓此文從內而說以次出外而謂近尸有水革次外有  
兕革次外有楔次外有屬次外有大棺云然則大棺及屬用  
梓棺也。梓棺及屬乃始云楔是從外鄉內而說故知大棺及屬當  
云大棺也。梓棺當也。云公革棺不被三重也者以天子四  
上公三去其一重故知革棺不被但有兕也。云諸侯無革棺  
再重也者以此經但云君大棺屬楔不云革故知無革棺也  
此君謂侯伯子男也。此經上下大夫但云大棺與屬無也。案  
是大夫無楔一重也。經唯云士棺六寸是士無屬不重也。案  
檀弓孔子為中都宰制四寸之棺五寸之槨是庶人之棺四  
寸云趙簡子云不設屬楔時儻也者案哀公二年趙簡子與  
鄭師戰于鐵簡子自誓云桐棺三寸不設屬楔下鄉之罰也  
案此大夫依禮無楔趙簡子所云罰始無楔故知當時大夫  
常禮用楔。君裏棺用朱綠。用雜金鐸。大夫裏棺  
是時儻也。用立綠。用牛骨鐸。士不綠。○鑿子  
南反釘也。椽陟角反本

又作琢著疏。君裏至不綠。○正義曰此一經明裏棺之制  
直畧反。裏棺謂以繪貼棺裏也。朱繪貼四方以綠繪  
貼四角定本經中綠字皆作琢。琢謂鐸琢。朱繪貼著於棺也  
○用雜金鐸者鐸釘也。舊說云用金釘又用象牙釘雜之以  
琢。朱綠著棺也。釋義云朱綠皆繪也。雜金鐸尚書曰貢金三  
品黃白青色。大夫裏棺用立綠者四面立四角綠。○用牛  
骨鐸者不用牙金也。○士不綠者悉用立。君蓋用漆。三  
也亦同大夫用牛骨鐸不言從可知也。君蓋用漆。三  
衽三束。大夫蓋用漆。二衽二束。士蓋不用漆。  
二衽二束。用漆者塗合牝牡之中也。衽疏。君蓋至二束  
一經明衽束之數。○君蓋用漆者蓋棺上蓋用漆謂漆其衽  
合縫處也。○三衽三束者衽謂燕尾合棺縫際也。束謂以皮  
束棺也。棺兩邊各三衽每當衽上輒以牛皮束之故云三衽  
三束也。○大夫蓋用漆二衽二束者亦漆衽合縫處也。大夫  
士橫衽有束每衽有束故云二衽二束也。○士蓋不用漆。○  
二衽二束者士卑故不漆也。言二衽二束者與大夫同。檀弓  
云棺束縮二衡三者據君言也。若大夫士橫唯二束此文是  
也。故鄭注司士云結披必當棺束於束繫紐天子諸侯載柩



三束大夫士二束喪大記曰君纁披六大夫披四前纁後玄  
士二披用纁人君禮文欲其數多圖數兩旁言六耳其實旁  
三是也皇氏不見鄭之此注以為此經大夫士二衽  
二束者據披從束而言其橫皆為三束其義非也 君大

夫鬻爪實于綠中土埋之 謂棺內四隅也鬻亂髮也  
將實爪髮棺中必為小囊盛之此綠或為篋○鬻音疏大  
舜爪側巧反囊乃剛反徐音託盛音成篋魯口反

至埋之○正義曰此一節明鬻爪之異○實于綠中者綠即  
棺角也其死者亂髮及手足之爪盛于小囊實于棺角之中  
士埋之者士賤亦有物盛髮爪而埋之○注綠當為角○正

義曰知綠當為角者上文綠為色以飾棺裏非蕪物之處以  
綠與角聲相近經云 君殯用輶橫至于上畢塗屋

大夫殯以幬橫置于西序塗不暨于棺士殯

見衽塗上帷之 橫猶蔽也屋殯上覆如屋者也幬覆也  
殯居棺以龍輶橫木題湊象棹上四注如屋以覆之盡塗之  
諸侯輶不畫龍橫不題湊象棹其他亦如之大夫之殯廢輶

置棺兩牆下就牆橫其三面塗之不及棺者言橫中狹小裁  
取容棺然則天子諸侯差寬大矣士不橫地地下棺見小要

耳帷之鬼神尚幽闇也士達於天子皆然幬或作鏐或作燥  
○輶勅倫反橫才冠反下同幬音道注同暨其器反注同見

賢過反注同蔽才工反本亦作叢參初金反差初宜反題音  
啼湊七豆反注徐之樹反下同差寬初賣反又初佳反掘其

越反又其勿反鏝徒對反又徒卧反又徒俄反疏君殯至  
停依字支允反又支闕反徐都卧反沈都雷反

正義曰此一經明尊卑殯之制度○君殯用輶者君諸侯也  
殯時置棺於輶內○橫至于上者以木橫輶至於棺上畢塗

屋者畢盡也此所橫殯之大有似屋形橫之既訖盡塗其屋  
也○大夫殯以幬者幬覆也謂棺衣覆之也大夫言幬覆則

王侯並幬覆也謂棺衣覆之也言大夫不幬又加斧之類是也○  
橫置于西序者屋堂西頭壁也大夫不幬又不四面橫以一

面倚西壁而三面橫之又上不為屋也○塗不暨于棺者暨  
及也王侯塗之而橫廣去棺遠大夫亦塗而橫狹去棺近裁

使塗不及棺故云不暨棺也○土殯見衽塗上帷之者土掘  
肆見衽其衽之上所出之處亦以木覆棺上而塗之故謂塗上

也士喪禮云乃塗注云以木覆棺上而塗之為火備也帷之  
者帷障也貴賤悉然故朝夕哭乃徹帷也○注橫猶至皆然

也士喪禮云乃塗注云以木覆棺上而塗之為火備也帷之  
者帷障也貴賤悉然故朝夕哭乃徹帷也○注橫猶至皆然



正義曰云橫猶葺也者謂葺聚其木周於外也云屋殯上覆如屋者也解經畢塗屋屋是殯上之覆形似於屋故云如屋云此記參差者謂記此大記之文其事參差若君據天子應稱龍輅不得直云殯用輅若君據諸侯不得云橫至于上畢塗屋其文或似天子或似諸侯故云參差云以檀弓參之檀弓云天子之殯取塗龍輅以棹故知天子殯居棺以龍輅又云以棹故知積木題湊象棹云上四注如屋以覆之者謂四邊及四注垂而鄉下如似屋簷以覆其上云盡塗之者謂四邊及上皆塗之云諸侯輅不畫龍橫不題湊象棹者以檀弓唯云天子龍輅此經直云君殯用輅不云龍是諸侯不龍也謂不畫輅轅為龍檀弓唯云天子取塗龍輅以棹則知諸侯不題湊象棹云其他亦如之者除此龍輅題湊象棹之外其他亦如之其他謂葺木畢塗屋亦如天子也必知天子棹四阿者成二年左傳云宋文公卒棹有四阿是僭天子禮但凡殯之禮天子先以龍輅置於客位殯處然後從階舉棺於輅中輅外以木葺輅之四邊木高於棺力從上加緇滿於棺上然後以木題湊題頭也湊鄉也謂以木頭相湊鄉內也象棹上之四注以覆之如屋形以泥塗之於屋之上又加席三重於殯上其諸侯則居棺以輅亦取木輅外木高於棺後加布幕於棺上又葺木於塗上不題湊象棹也雖不象棹亦中央高

似屋形但不為四注故經云畢塗屋揔包君也塗上加席三重云大夫之殯廢輅云橫中狹小裁取容棺者以經云塗不暨于棺明其狹小卑者既狹則知天子諸侯差寬大矣云士達於天子皆然者

**熬君四種八筐大夫二種六筐士**

謂皆惟之

**二種四筐加魚腊焉**

熬者煎穀也將塗設於棺旁所以感蚍蟻使不至棺也士喪禮

曰熬黍稷各二筐又曰設熬旁各一筐大夫三種加以梁君四種加以稻四筐則手足皆一其餘設於左右○熬五羔反種章勇反下及注同筐音疏熬君至腊焉○正義曰此一匡腊音昔蚍音毗蟻音蟻疏熬君至腊焉○正義曰此一其穀使香欲使蚍蟻聞其香氣食穀不侵尸也○加魚腊焉者魚腊謂乾腊案特牲士腊用兔少牢大夫腊用麋天子諸侯無文當用六獸之屬亦為感蚍蟻○注士喪至左右○正義曰此云士二種四筐士喪禮熬黍稷各二筐文與此同故引之又引士喪禮云設熬旁一筐者證設熬之處云大夫三種加以梁者以曲禮云歲凶大夫不食梁明豐年常食梁故知大夫加以梁公食大夫禮黍稷稻粱云君四種加以稻四筐則手足皆一者當以士喪四筐設熬旁各一筐則兩旁有



兩筐首有一筐足有一筐也云其餘設於左飾棺君龍

惟三池振容黼荒火三列黼三列素錦褚加

偽荒纁紐六齊五采五具黼斐二黻斐二畫

斐二皆戴圭魚躍拂池君纁戴六纁披六大

夫畫帷二池不振容畫荒火三列黻三列素

錦褚纁紐二立紐二齊三采三具黻斐二畫

斐二皆戴綏魚躍拂池大夫戴前纁後立披

亦如之士布帷布荒一池掄絞纁紐二緇紐

二齊三采一具畫斐二皆戴綏士戴前纁後

緇二披用纁飾棺者以華道路及塋中不欲衆惡其親也荒蒙也在旁曰帷在上曰荒皆所以衣

柳也士布帷布荒者白布也君大夫加文章焉黼荒緣邊為

黼又畫荒緣邊為雲氣火黻為列於甘中耳為當為帷或作

于聲之誤也大夫以上有褚以觀覆棺乃加帷荒於其上紐

所以結連帷荒者也池以竹為之如小車衣以青布柳象

宮室縣池於荒之爪端若承露然云君大夫以銅為魚縣於

池下掄掄翟也青質五色畫之於絞繪而垂之以為振容象

水草之動搖行則又魚上拂池雜記曰大夫不掄絞屬於池

下是不振容也士則去魚齊象車蓋縫合雜采為之形如

爪分然綴貝落其上乃旁戴之言值也所以連繫棺束與柳

材使相值因而結前後披也禮娶以木為筐廣三尺高二

尺四寸方兩角高衣以白布畫者畫雲氣其餘各如其象柄



如字後放此疏飾棺至用纁。正義曰此一經明葬時尊

障也。以白布為之。王侯皆畫為龍象。人君之德故云龍帷也。

荒邊爪端象平生宮室有承霽也。天子生有四柱屋四面承

雷柳亦四池象之。諸侯屋亦四柱而柳降一池。關於後一故

三池也。振容者振動也。容飾也。謂以絞繪為之。長丈餘如

幡。畫幡上為雉。縣於池下為容飾。車行則幡動。故曰振容。

故云黼荒。荒蒙也。謂柳車上覆謂黼甲也。緣荒邊為白黑斧文

畫為火三行也。火三列者列行也。於黼甲黼文之上。荒中央又

背為三行也。素錦者素錦白錦也。素錦也。素錦也。於荒下又用

白錦以為屋也。葬在路象宮室也。故繪素錦也。素錦以為屋而

行即褚是也。加為荒者帷是邊牆。荒是上蓋。褚是覆而加

帷荒於褚外也。纁紐六者上蓋與邊牆相離。故又以纁為紐

連之。相著旁各二。凡用六紐。故云纁紐也。齊五不者謂

鯨甲上當中央。形負如華蓋。高三尺。徑二尺餘。五采謂人君

以五行交絡齊上也。纁髮一。黻髮二。者畫髮二。者髮形似扇

以木為之。在路則障車。入樽則障座也。凡有六枚。二畫為黼

二畫為黻。二畫為雲氣。諸侯六。天子八。禮器云天子八。髮諸

侯六。大夫四。鄭注。縫人云。漢禮器制度。飾棺天子龍火。黼黻

皆五列。又有龍髮二。其載皆加璧也。皆戴圭者謂諸侯六

疏

飾棺至用纁。正義曰此一經明葬時尊

障也。以白布為之。王侯皆畫為龍象。人君之德故云龍帷也。

荒邊爪端象平生宮室有承霽也。天子生有四柱屋四面承

雷柳亦四池象之。諸侯屋亦四柱而柳降一池。關於後一故

三池也。振容者振動也。容飾也。謂以絞繪為之。長丈餘如

幡。畫幡上為雉。縣於池下為容飾。車行則幡動。故曰振容。

故云黼荒。荒蒙也。謂柳車上覆謂黼甲也。緣荒邊為白黑斧文

畫為火三行也。火三列者列行也。於黼甲黼文之上。荒中央又

背為三行也。素錦者素錦白錦也。素錦也。素錦也。於荒下又用

白錦以為屋也。葬在路象宮室也。故繪素錦也。素錦以為屋而

行即褚是也。加為荒者帷是邊牆。荒是上蓋。褚是覆而加

帷荒於褚外也。纁紐六者上蓋與邊牆相離。故又以纁為紐

連之。相著旁各二。凡用六紐。故云纁紐也。齊五不者謂

鯨甲上當中央。形負如華蓋。高三尺。徑二尺餘。五采謂人君

以五行交絡齊上也。纁髮一。黻髮二。者畫髮二。者髮形似扇

以木為之。在路則障車。入樽則障座也。凡有六枚。二畫為黼

二畫為黻。二畫為雲氣。諸侯六。天子八。禮器云天子八。髮諸

侯六。大夫四。鄭注。縫人云。漢禮器制度。飾棺天子龍火。黼黻

皆五列。又有龍髮二。其載皆加璧也。皆戴圭者謂諸侯六



魚躍拂池者無絞維而有縣銅魚也。大夫戴前纁後玄者事異故更言大夫也。降人君故不並用纁也。其數與披同用四也。披亦如之。蒼色及數悉與戴同也。士布帷布荒者。士帷及荒者白布爲之而不畫也。一池者唯一池在前也。夫旣不振容明士亦不振容於池下。而池下無振容知者。大降玄用纁也。猶用四連四旁。齊三采者與大夫同也。一具者又降二行但一行絡之耳。畫髮二皆戴紒者又降二。鞞也。池上髮悉紒故云皆也。士戴前纁後緇者事異故直言士也。戴當棺束每束各在兩邊前頭二戴用纁後頭二戴用纁通兩邊爲四戴舉一邊即兩戴也。二披用纁者據一。邊前後各一披故云二披用纁若通兩旁則亦四披也。注飾棺至首也。正義曰以華道路及廣中者以髮入壙中則知餘物堪入壙中者皆人云荒冢也者謂木柩有此帷荒在外。奄故荒得爲冢云皆所以衣柳云。黼荒緣邊爲黼衣畫荒緣邊爲雲氣者旣云黼荒畫荒又云火三列黼三列火鞞旣爲三列。其處寬多宜在荒之中央則知黼之與畫宜在荒之外。唯云。僞當爲帷或作于者僞字與帷聲相近。又諸本僞字作于者。于唯聲又相近因聲相近而遂誤作僞字或作于字故云聲。

之誤也云紒所以結連帷荒者荒在上帷在旁屬紒以結之。與束棺屬披之紒別也。故鄭注司士云謂結披必當棺束於束繫紐是披紐與此異也。云池以竹爲之如小車之箱必猶狹布者鄭以漢之制度而知如小車之箱以竹爲之如小車之箱必猶狹長故云如小車之箱。云縣池於荒之瓜端若承雷然云者荒之瓜謂荒之材出外若人之指爪而縣此池於荒之瓜端其池若官室之承雷然云語辭也云以銅爲魚縣於池下者以參漢之制度而知也云。云掄掄翟也青質五色者爾雅釋鳥文經云掄掄故知畫掄於絞繪也。經云振容故知垂之以爲振容象水草之掄掄云行則又魚上拂池者以經云魚躍拂池躍是鄉上之名非行不動故知行則魚上拂池引雜記曰大夫不掄絞屬於池下是不振容也者此經云不振容雜記云大夫不掄絞屬於池下若屬於池則振容不屬於池下是不振容也云士則去魚者言士同大夫不振容更去魚故云士則去魚此云士掄掄明大夫亦掄掄但大夫不以掄絞屬於池下爲振容而皇氏不解鄭之此旨謂大夫不掄絞而有銅魚士無銅魚而有掄絞以爲魚陰而絞陽大夫偏君故奪其陽不尋其義一何疏妄之甚云齊象車蓋鞞者此車蓋四面有垂下鞞今此齊形象此車蓋及鞞謂上象車蓋旁象鞞蓋云縫合雜采爲之形如瓜分然者言齊形既圓上下縫合雜



采豎有限。如瓜內之子以穰為分限。然也。皇氏云：如虎掌之爪皮外，其色有部。分若然，此注唯據班瓜事，恐不合耳。云所以連繫棺束與柳材，便報值因而結。前後披者謂用此戴索連繫棺束之紐，與外畔柳材使相當。值謂連棺著柳將披一頭以結此戴，更垂披頭鄉外使人執之，備柩車傾動。云以木為筐者，謂以木為蓋之筐。若門戶四面筐也。云廣三尺，高至二尺四寸，方兩角高者，謂廣方正不圓曲也。云綏當為綏，其職掌復建綏，故知綏五采羽注。君葬用輓，四綳二翼。首謂翼之兩角，諸侯則戴以圭。碑御棺用羽葆，大夫葬用輓，二綳二碑御棺。

用茅士葬用國車。二綳無碑，比出宮御棺用。

功布。大夫廢輓，此言輓非也。輓皆當為輓，以輓車之輓聲之誤也。輓字或作輓，是以文誤為輓。輓車極車也。尊卑之差也。在樽曰綳，行道曰引，至墳將窆又曰綳，而設碑是以連言之。碑桓楹也。御棺居前為節度也。士言比出宮用功布，則出宮而止。至墳無矣。綳或為輓。輓依注音輓，市專反。下同。王勅倫反。綳音弗。碑彼皮反。御棺一本作御，柩音保。

用國依注亦作輓，市專反。王如字云：一國所疏。君葬至功用，比必例反。注同。柩尹九反。引音盾。率音律。疏布。正義曰：此一經明葬時在路尊卑載柩之車及碑綳之等。君葬用輓者，綳有四條，條有二所。此諸侯也。天子則六綳四碑。二棺用羽葆者，雜記云：諸侯用匠人執羽葆，以鳥羽注於柄末。如蓋而御者，執之居前，以指麾為節度也。大夫葬用輓者，言輓非亦當為用輓也。二綳二碑者，碑各一孔，樹於墳之前後，綳各穿之也。士葬用國車者，國亦當為輓也。二綳無碑者，手縣下之。比出宮御棺用功布者，比出宮謂柩在宮牆內也。功布大功布也。士用大功布為御也。大夫用茅自廟至墓，士卑御自廟至大門牆內而出，路便否。至墓不復御也。隱義云：羽葆功布等，其象皆如麾。注大夫至無矣。正義曰：鄭引大夫廢輓，此經云葬用輓與檀弓違，故云此言輓非也。云輓皆當為載以輓車之輓者，謂經云君葬用輓，大夫葬用輓，此二輓皆當為載以輓車之輓也。輓從雜記之文，謂君及大夫皆載以輓車，明不以輓也。必知非輓者，以此文云士葬用國車，國字與國字相似，因誤耳。輓聲相類，輓則屬車也。在路載柩尊卑同用，輓車故知經云輓者非也。輓國皆當為輓，云尊卑之差也。在棺曰綳者，皇氏云：天子諸侯以下。

用國依注亦作輓，市專反。王如字云：一國所疏。君葬至功用，比必例反。注同。柩尹九反。引音盾。率音律。疏布。正義曰：此一經明葬時在路尊卑載柩之車及碑綳之等。君葬用輓者，綳有四條，條有二所。此諸侯也。天子則六綳四碑。二棺用羽葆者，雜記云：諸侯用匠人執羽葆，以鳥羽注於柄末。如蓋而御者，執之居前，以指麾為節度也。大夫葬用輓者，言輓非亦當為用輓也。二綳二碑者，碑各一孔，樹於墳之前後，綳各穿之也。士葬用國車者，國亦當為輓也。二綳無碑者，手縣下之。比出宮御棺用功布者，比出宮謂柩在宮牆內也。功布大功布也。士用大功布為御也。大夫用茅自廟至墓，士卑御自廟至大門牆內而出，路便否。至墓不復御也。隱義云：羽葆功布等，其象皆如麾。注大夫至無矣。正義曰：鄭引大夫廢輓，此經云葬用輓與檀弓違，故云此言輓非也。云輓皆當為載以輓車之輓者，謂經云君葬用輓，大夫葬用輓，此二輓皆當為載以輓車之輓也。輓從雜記之文，謂君及大夫皆載以輓車，明不以輓也。必知非輓者，以此文云士葬用國車，國字與國字相似，因誤耳。輓聲相類，輓則屬車也。在路載柩尊卑同用，輓車故知經云輓者非也。輓國皆當為輓，云尊卑之差也。在棺曰綳者，皇氏云：天子諸侯以下。



載柩車同皆用輪也其尊卑之差異在於棺飾耳則前經棺  
師是尊卑異也能氏云尊卑之差謂此經君四綽二碑御棺  
用羽葆大夫二綽二碑御棺用茅士葬用二綽無碑御棺用  
功布失鄭注意其說非也云行道曰引至壙將窆又曰綽而  
設碑是以連言之者此一經所論在道之時未論窆時下棺  
之節既是在塗經當應云引而云綽與碑者其初時在塗後  
遂窆葬因在塗連言窆時故云是以連言之至窆時下棺後  
子則更載以龍輜故遂師注云蜃車柩路也行至壙乃設奠  
復載以龍輜是天子殯用龍輜至壙去蜃車載以龍輜以此  
約之則諸侯殯以輜葬則用輜明矣若大君唯朝廟用輜殯  
則不用輜葬時亦無輜也士則殯不用輜朝廟得用輜輜若  
天子元士葬亦用輜軸與大夫異禮有損之而益之也云碑  
桓楹也者下檀弓云三家視桓楹是替也則天子用大木為  
碑謂之豐碑諸侯則樹兩大木為碑謂之桓楹此經君稱二  
碑二碑故云桓楹也請每一碑樹兩楹云士言此出宮用功  
物則出宮而止至壙無矣者以士卑故出宮在路無御柩之  
咸君命毋諱以鼓封大夫命毋哭士哭者相

**止也**

封周禮作窆窆下棺也此封或皆作斂棺弓曰公輸  
斂與斂戶相似記時同之耳咸讀為緘凡柩車及壙說載除  
飾而屬紼於柩之緘又樹碑於壙之前後以紼繞碑間之鹿  
盧輓棺而下之此時棺下窆使輓者皆繫紼而繞要負引舒  
縱之備失脫也用紼去碑者謂縱下之時也衡平也人君之  
喪又以木橫貫緘耳居旁持而平之又擊鼓為縱舍之節大  
夫士旁牽緘而已庶人懸窆不引紼也禮唯天子葬有隧今  
齊人謂棺束為緘繩咸作為械○封依注作窆彼駮反下及  
注機封同咸依注讀為緘古鹹反母音無下同謹音華說吐  
活反輓音晚繞而沿反要一送反縱子用反下

**疏**

凡封至

正義曰此一經論尊卑下棺之制○凡封一本作緘○疏  
封當為窆窆請下棺下棺之時將綽一頭以繫棺緘又將一  
頭繞碑間鹿盧所引之人在碑外背碑而立負引者漸漸應  
鼓聲而下故云用綽去碑負引也○君封以衡者諸侯禮大  
物多棺重恐棺不正下棺之時別以大夫士以咸者大夫士  
緘平持而下備傾頓也○大夫士以咸者大夫士無衡使人  
以綽直繫棺束之緘而下於君也○君命無諱以鼓封者謂  
君下棺時命令眾人無得諱以擊鼓為窆時經捨之節無



一鼓漸維絳也。○大夫命毋哭者，大夫卑，不得擊鼓。直命入使無哭耳。○士哭者相止也者，士又卑，不得施教令。直以哭者自相止也。○注：封周至絨繩。○正義曰：此封或皆作斂者，謂禮記餘本此經中封字皆作斂字者。鄭以窆有斂義，故引檀弓之文，斂般請以機窆，故云謂此斂也。云然則棺之入坎為斂，以斂尸相似，記時同之耳者，以下棺與斂尸相似，故作記之時他本同稱斂，故下棺亦以為斂也。云屬紼於柩之絨者，至塋說載除飾之後，謂解此蜃車之紼，繫於柩之絨束之繩。云又樹碑於塋之前後，以紼繞碑間之鹿盧輓棺而下之者，諸侯四紼二碑前後二紼，各繞前後二碑之鹿盧輓棺而下之者。於塋之前後，各重鹿盧而下，其天子則下棺有六碑，但四紼。四碑前後各重鹿盧，如鄭此注，天子紼既用四紼，但四紼以前碑後碑各鹿盧，每一碑用二紼，前後用四紼，其餘兩紼繫於兩旁之碑，案下棺弓注云：諸侯之紼，亦云。前後重鹿盧，則諸侯之碑前後不重鹿盧也。前碑後碑各一紼，其紼在旁，紼無碑也。故前經士二紼無碑也。是紼有人持之，法不要在碑也。案檀弓注云：前後重鹿盧，唯據天子。案禮記檀弓注云：前後重鹿盧，四紼繫於前後二碑，旁有纒者，案儀二十五年左又危其義恐非也。云禮唯天子葬有纒者，案儀二十五年左。

傳云：晉侯請隧，王弗許。曰：王章也是隧為天子典章。諸侯請故知天子有隧也。杜元凱注左傳闕地通路曰：隧，諸侯皆縣柩而下路，則輜也。故遂師注云：至塋說載，除飾更復載以龍輅，是載以輅入隧道。皇氏云：棺從而下，遂以納明器。其說兼路也。云今齊人謂棺束為絨繩者，**君松梓**、**大夫柏梓**、**士雜木梓**。梓謂周棺者也。天子柏梓，以端長六尺。夫子此謂尊者用大材，卑者用小材耳。自天子諸侯，卿大夫士庶人，六等其梓，長自六尺而下，其方自五寸而上。未聞其差所定也。抗木之厚，蓋與梓方齊。天子五重，上公四重，諸侯三重，大夫再重。士一重。而上方時掌反抗，苦浪反。徐戶剛反。重直龍反。**疏**。○君松梓者，**君諸侯也**。諸侯用松為梓材也。盧云：下同。**疏**。○君松至木梓。○正義曰：此一經明所用梓材也。盧云：以松黃腸為梓，盧云：黃腸松心也。○大夫柏梓者，**以柏為梓**。木也。○注：梓謂至一重。○正義曰：天子梓，單不得同。君故用雜木也。○注：梓謂至一重。○正義曰：天子梓，單不得同。君故用雜子制於中都使庶人之梓，五寸五寸，謂端方也。鄭以梓木長短及厚薄無文，故引柏梓以端長六尺，明梓材每段長六尺也。又庶人厚五寸者，欲明梓材每段厚薄廣狹五寸也。故



鄭注禮器云壺容一石甌容  
五斗蓋用漢禮器制度文

云謂端方也。端頭也。謂材頭之方。天子長六尺。謂尊者用大  
材。庶人方五寸。而卑者用小材。云六等。其椁長自六尺而下  
其方自五寸而上。未聞其差所定也。者天子既六尺而下。未  
知諸侯卿大夫士庶人節級之數。庶人自五寸而上。未知士  
及大夫卿與諸侯天子差益之數。故云未聞其差所定。案禮  
可。柏椁以端長六尺。注云。其方蓋一尺。以此差之。諸侯方九  
寸。卿方八寸。大夫七寸。士六寸。庶人五寸。雖有此約。又無正  
文。可定。云抗木之厚。蓋與椁方齊者。以椁繞四旁。抗木在上  
俱在於外。故疑厚薄齊等。云天子五重。以下者。據抗木之數  
言之。故禮器天子五重。八妻是也。每一重縮二在下。橫三在  
上。故既夕注云。象棺椁之間。君容祝。大夫容壺。士  
容。無。間。可以藏物。因以為節。疏。棺椁至容。無。正義曰。  
狹所容也。君容祝者。祝如漆。管是諸侯棺椁間所容也。若  
天子棺椁間。則差寬大。故司几筵云。柏席用。菴。玄謂柏。梓字  
摩滅之餘。梓席藏中。神坐之席是也。諸侯棺椁間亦容。庶故  
司几筵云。柏席諸侯。則紛純。稍狹於天子。故此云容祝。大  
夫容壺者。壺是漏水之器。大夫所掌。君裏椁。虞筐。大  
日。士容。無。盛酒之器。士所用也。

夫不裏椁。士不虞筐。裏椁之物。虞筐。君裏至虞

日。盧氏雖有解釋。鄭云。未聞。今畧。盧氏不錄也。

九月廿六日讀此卷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五





禮記注疏卷四十五按勘記

江西南昌府學棊

禮記注疏卷四十五按勘記

阮元撰盧宣旬摘錄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五

惠棟按宋本禮記注義卷第

喪大記

大斂布絞節

大斂至無統

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至大斂又各加一衾

閩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至上有

小斂之衣節

君衣尚多

惠棟按宋本宋監本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

國君陳衣及斂

閩本同考文引宋板同監毛本及誤乃

君親屬有衣相送

閩監毛本同考文云宋板君作若衛



袍必有表飾

袍必至一稱 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爵弁服皮弁服祿衣注衣注云 惠棟按宋本無注衣二字衛氏集說同此本誤

衍闕監毛本作祿衣純衣注云並誤

凡斂者袒節

凡斂至是斂 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并引士喪禮商頌祝主斂 惠棟按宋本無頌字此本誤

君錦冒節

君錦至冒也 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熊氏分質字屬下為句 惠棟按宋本作分質字屬上殺字屬下為句續通解同此本上

殺字屬四字脫闕監毛本同

君將大斂節

君將至如之 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故在堂下而向北 闕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向作鄉衛氏集說同按下作鄉南此亦當作鄉北

宰告者大宰也 惠棟按宋本同闕監毛本者下有宰字

大夫之喪節

先入門右巫止于門外 各本同石經同山并鼎云古本先入

三字與注合按釋文出巫止云本或作巫止門外門外衍字耳

大夫至馮之 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君撫大夫節

君撫大夫節



撫以手按之也

本同惠棟按宋本同岳本同嘉靖本同

凡馮尺輿必踊

各本同坊本必誤於

悲哀悲哀之至

惠棟按宋本悲哀二字不重宋監本岳本嘉靖本衛氏集說同此本誤衍閩監毛本同

君撫至必踊

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既葬柱楣節

柱楣塗廬

閩本惠棟按宋本宋監本岳本嘉靖本衛氏集說同釋文出柱楣監毛本柱作柱疏放此

既葬至宮之

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既葬與人立節

既葬至家事

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君諸侯王天子也

閩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侯下有也衛氏集說同

既練居聖室節

禫踰月而可作樂作無哭者

禫字各本並同惠棟云禮當作祥段玉裁云孔作祥按正義云是祥踰月而可作樂也又云以祥踰月作樂又謂定

本祥字作禫字恐禫字非也是正義本作祥之明證毛本作樂樂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此本脫一樂字閩監本同

既練至故也

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云禫踰月而可作樂者

閩監毛本同按禫亦當作祥

定本禮踰月作樂

惠棟按宋本踰月下而有而可二字此本誤脫閩監毛本同定本誤定不

禫而從御節

禫而至而歸

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值吉祭之節祭吉祭訖而後

復寢

閩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祭吉祭作行吉



祭考文云宋板無後字衛氏集說亦作行吉祭訖而復寢

○注云歸謂歸夫家也閩監毛本同山井鼎云宋板無是

大夫士父母之喪節

至忌日及朔望而歸殯官也閩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

解同

於士既殯而往節

舉所以來之辭也視祝而踊毛本作也岳本同嘉靖本同

此本也誤相閩監本同

於士至人踊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故為之賜之大斂焉閩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無下之

君既在阼階祝立當君北閩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階

主人拜稽顙者閩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上有主人至

大夫則奠可也節

士疾壹問之各本同毛本問誤問

大夫至往焉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大夫君不迎於門外節

人即位于下不升堂而立阼階之下西面閩監毛本同岳

本同衛氏集說同考文引宋板于作於而立作而立

大夫至而拜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又不言大夫君之妻來者惠棟校宋本作君之衛氏集

毛本同

君大棺八寸節

諸無革棺再重也補案諸不當有侯字此誤脫也

君大至六寸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注云所謂柩棺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下有也字

君裏棺用朱節

綠用雜金鑿各本同石經同正義云定本經中綠字皆作琢

鑿所以琢著裏閩監毛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岳本

又作琢

君裏至不綠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又用象牙釘雜之閩監本同毛本雜字闕

君殯用輶節

攢置于西序惠棟校宋本同石經同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

集說同閩監毛本置誤至石經考文提要云宋

上四注如屋以覆之閩監毛本同岳本同嘉靖本同釋文

本同

君殯至帷之惠棟校宋本無此五字

此所攢殯之大有似屋形閩監毛本同考文引宋板大

云屋殯上覆如屋者也閩監毛本同惠棟校宋本也下



云以檀弓參之

闕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之下有者字

是諸侯不龍也謂不畫輶輶為龍惠棟按宋本如此此本不能誤不當畫輶誤畫日闕監毛本同

象椁上之四注以覆之

闕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注柱衛氏集說同下但不為四注

同

塗上加席三重

闕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三作二

熬君四種八筐節

所以感蚍蜉

闕監毛本同嘉靖本同惠棟按宋本感作惑岳本同衛氏集說同考文引古本同按儀禮注感字當作惑此本疏中亦作惑

設熬旁各一筐

闕監毛本同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惠棟按宋本無各字浦鐘云各字儀禮

無按疏及續通解并周禮廩人疏引此注皆無各字吳草廬儀禮集說據此注謂為經文脫非也

熬君至腊焉

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亦為感蚍蜉

惠棟按宋本同衛氏集說同闕監毛本惑作感

飾棺節

如小車筭

各本同釋文筭作筭。按筭正字筭假借字

車行使人持之而從既窆樹於壙中

各本同浦鐘云既窆上同禮疏引此有引

障二字壙中下有障版二字按聶崇義三禮圖考亦有此四字今脫也孫志祖云孟子疏四卷下引注使人持之而從下有以障二字壙中下有障柩也三字文義較完足

飾棺至用纁

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帷者邊牆

考文引宋板同闕監毛本者作是



故云纏紐也惠棟按宋本紐下有六字比本脫闕監毛本同

齊三采者降黃黑也惠棟按宋本作降此本降誤絳闕監毛本同衛氏集說同

後緇者事異闕監毛本同考文云宋板事作土

以參漢之制度而知也闕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以作亦

豎有限禩惠棟按宋本同闕監毛本禩作攝

故知綏五采羽注嬰首惠棟按宋本有於字此本於字脫闕監毛本同

君葬用輶節

君葬至功布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載柩車同皆用輅也闕本同惠棟按宋本同監毛本同誤者

凡封用綽節

凡封至止也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恐棺不正闕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棺作柩衛氏集說同

直以哭者自相止闕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止下有也字衛氏集說同

故以前碑後碑各鹿盧惠棟按宋本各下有重字續通解同此本誤脫闕監毛本同

前碑後碑各用一縛闕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無用字衛氏集說同

經云綽去碑考文引宋板同衛氏集說同闕監毛本綽上有用字

君松榑節

君松至木榑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而卑者用小材惠棟按宋本而作是此本誤闕監毛本同

橫三在上惠棟按宋本同闕監毛本橫作衡



象天二合地二也惠棟按宋本二作三此本誤閩監毛本三誤一

棺槨之間節

棺槨至容無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祝如漆笥同惠棟按宋本同閩監毛本笥作桶衛氏集說

槨席藏中神坐之席是也閩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槨作櫛

大夫所掌曰士容無惠棟按宋本無日字此本誤衍閩監毛本同

君裏節

君裏至虞無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五終惠棟按宋本禮記正義卷

三頁宋監本禮記卷第十三經二千三百九十一字注四千一百三十四字嘉靖本禮記卷第十三經三千三百八十一

字注四千一百二十九字

禮記注疏卷四十五按勘記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六

禮記

鄭氏注

孔穎達疏



祭法第二十三

陸曰鄭云以其記有虞氏至周天子以下所制祀羣神之數也

疏

正義曰案鄭目錄云名曰祭法者以其記有虞氏至周天子以下所制祀羣神之數此於別錄屬祭祀

祭法有虞氏禘黃帝而郊嚳祖顓頊而宗堯

夏后氏亦禘黃帝而郊鯀祖顓頊而宗禹殷

人禘嚳而郊冥祖契而宗湯周人禘嚳而郊

稷祖文王而宗武王

禘郊祖宗謂祭祀以配食也此禘謂祭昊天於圜丘也祭上帝於

南郊曰郊祭五帝五神於明堂曰祖宗祖宗通言爾下有禘郊祖宗孝經曰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明堂月令春曰其帝大昊其神句芒夏曰其帝炎帝其神祝融中央曰其帝黃帝其神后土秋曰其帝少昊其神蓐收冬曰其帝顓頊其



神立冥有虞氏以上尚德禘郊祖宗配用有德者而已自夏  
 已下稍用其姓氏之先後之次有虞氏夏后氏宜郊顓頊殷  
 人宜郊契郊祭一帝而明堂祭五帝小德配寡大德配衆亦  
 禮之殺也。禘大計反響口毒反顓音專項許玉反絳本反  
 作豨古本反篇末皆同其莫經反契息列反下同園音圓大  
 昊音泰下大廟大祖大昊同昊亦作皞胡老反下放此句古  
 侯反芒音亡夏戶嫁反後夏日皆同少詩召反下放此音  
 辱本亦作辱以上時掌反上去以上同殺色界反徐所例  
 反疏祭法至武王。正義曰此一經論有虞氏以下四代  
 祭昊天上帝於圜丘大禘之時以黃帝配祭。而郊響者謂  
 夏正建寅之月祭感生之帝於南郊以響配也。祖顓頊而  
 宗堯者謂祭五天帝五人帝及五人神於明堂以顓頊及堯  
 配之故云祖顓頊而宗堯祖始也言為道德之初始故云祖  
 也宗尊也。以有德可尊故云宗其夏后氏以下禘郊祖宗其  
 義亦然但所配之人當代各別虞氏云有者以虞字文單故  
 以有字配之無義例也夏云后氏者后君也受位於君故稱  
 后殷周稱人以人所歸往故稱人此並熊氏之說也。注禘  
 郊至殺也。正義曰此禘謂祭昊天於圜丘也者但經傳之  
 文稱禘非一其義各殊論語云禘自既灌及春秋禘于大廟

謂宗廟之祭也喪服小記云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也及大  
 傳云禮不王不禘謂祭感生之帝於南郊也以禘文既多故  
 云此禘謂祭昊天上帝於圜丘必知此是圜丘者以禘文在  
 於郊祭之前郊前之祭惟圜丘耳但爾雅釋天云禘大祭以  
 比餘處為大祭總得禘禘案聖證論以此禘黃帝是宗廟五  
 年祭之名故小記云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謂  
 虞氏之祖出自黃帝以祖顓頊配黃帝而祭故云以其祖配  
 之依五帝本紀黃帝為虞氏九世祖黃帝生昌意昌意生顓  
 頊虞氏七世祖以顓頊配黃帝而祭是禘其祖之所自出以  
 其祖配之也肅又以祖宗為祖有功宗有德其廟不毀肅又  
 以郊與圜丘是一郊即圜丘故肅難鄭云案易帝出乎震震  
 東方生萬物之初故王者制之初以木德王天下非謂木精  
 之所生五帝皆黃帝之子孫各改號代變而以五行為次焉  
 何大微之精所生乎又郊祭鄭玄云祭感生之帝唯祭一帝  
 耳郊特牲何得云郊之祭大報天而主且又天唯一而巳何  
 得有六又家語云季康子問五帝孔子曰天有五帝五行木火金  
 水及土四分時化育以成萬物其神謂之五帝是五帝之佐  
 也猶三公輔王三公可得稱王輔不得稱天王五帝可得稱  
 天佐不得稱上天而鄭云以五帝為靈威仰之屬非也玄以  
 圓丘祭昊天最為首禮周人立后稷廟不立響廟是周人尊



譽不若后稷及文武以譽配至重之天何輕重顛倒之失所  
郊則園丘園丘則郊猶王城之內與京師異名而同處又王  
肅孔晁云虞夏出黃帝殷周出帝嚳祭法四代禘此二帝上  
下相證之明文也詩云天命玄鳥履帝武敏歆自是正義非  
識緯之妖說此皆王肅難大畧如此而鄭必為此釋者馬昭  
申鄭云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案文自了不待  
師說則始祖之所自出非五帝而誰河圖云姜原履大人之  
跡生后稷大任夢大人死而生文王又中候云姬昌蒼帝子  
經緯所說明文又孝經云郊祀后稷以配天則周公配蒼帝  
靈威仰漢氏及魏據此義而各配其行易云帝出乎震自論  
八卦養萬物於四時不據感生所出也又張融評云若依大  
戴禮及史記稷契及堯俱帝嚳之子堯有賢弟七十不用須  
舜舉之此不然明矣漢氏堯之子孫謂劉媪感赤龍而生高  
祖薄姬亦感而生文帝漢為堯厥而用火德大魏紹虞同符  
土行又孔子刪書求史記得黃帝立孫帝魁之書若五帝當  
身相傳何得有立孫帝魁融據經典三代之正以為五帝非  
黃帝子孫相續次也一則稽之以湯武革命不改稷契之行  
二則驗之以大魏與漢襲唐虞火土之法三則符之堯舜湯  
武無同宗祖之言四則驗以帝魁繼黃帝之世是五帝非黃  
帝之子孫也此是馬昭張融等中義也但張融以禘為五年

大祭又以園丘即郊引董仲舒劉向馬融之論皆以為周禮  
園丘則孝經云南郊與王肅同非鄭義也又春秋命麻泉炎  
帝號曰大庭氏傳八世合五百二十歲黃帝一曰帝軒轅傳  
十世二千五百二十歲次曰顓頊則高陽氏傳二十世三百五  
十歲次是帝嚳即高辛氏傳十世四百歲此鄭之所據也其  
大戴禮少典產軒轅是為黃帝產玄囂玄囂產喬極喬極產高  
辛是為帝嚳帝嚳產放勳是為帝堯黃帝產昌意昌意產高陽  
是為帝顓頊產窮蟬窮蟬產敬康敬康產句芒句芒產嶠牛  
嶠牛產蓍嬰蓍嬰產重華是為帝舜及產象放又顓頊產鯀  
鯀產文命是為禹司馬遷為史記依而用焉皆鄭所不取云  
祭五帝丑神於明堂曰祖宗祖宗通言爾者以明堂月令云  
春日其帝大皞其神句芒五時皆有帝及神又月令季秋大  
享帝故知明堂之祭有五人神及五天帝也又孝經云宗祀  
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故知於明堂也以孝經云宗祀文王  
於明堂此云宗武王又此經云祖文王是文王稱祖故知祖  
宗通言爾雜問志云春日其帝大皞其神句芒祭蒼帝靈威  
仰大皞食焉句芒祭之於庭祭五帝於明堂五德之帝亦食  
焉又以文武配之祭法祖文王而宗武王此謂合祭於明堂  
漢以正禮散亡戴禮文殘缺不審周以何月也於月令以季

巴流卷四

三



秋此文武之配皆於明堂上或解云武王配五神於下屈天子之尊而就在祖宗上者以其感生之帝特尊之故鄭注典瑞云一帝而在祖宗上者以其感生之帝特尊之故鄭注典瑞云所郊亦猶五帝殊言天者尊異之是異也云有虞氏以上尚德禘郊祖宗配用有德者而已者以虞氏禘郊祖宗之人皆非虞氏之親是尚德也云自夏已下稍用其姓代之者而夏之郊用繇是稍用其姓代之但不盡用已姓故云稍也云先後之次有虞氏夏后氏宜郊顯頊殷人宜郊契者今有虞氏先云郊嚳後云祖顓頊夏后氏先云郊鯀後云祖顓頊殷人先云郊冥後云祖契是在前者居後在後者居前故云宜也云郊祭一帝而明堂祭五帝小德配寡大德配衆亦禮之殺也者郊祭雖尊但祭一帝以嚳與繇及冥后稷之等配之皆不如所祖宗之人是小德配寡明堂雖卑於郊摠祭五帝而以顯頊契湯文武配之皆優之於所配郊之人是大德配衆禮之

**燔柴於泰壇祭天也瘞埋於泰折祭地**

**也用駢犢** 壇折封土為祭處也壇之言坦也坦明貌也折焔皆也必為焔明之名尊神也地陰祀用熟牲與天俱用犢連言爾。燔音頊爾雅云祭天曰燔柴壇大丹反下同瘞於滯反埋武皆反爾雅云祭地曰瘞埋折之

設反注同舊音逝又音制駢私營反字林云火營反處昌慮反坦吐但反焔本又作昭同章遙反又之召反皆之設反一音制燔燔柴至駢犢。正義曰此經論祭感生之帝於於糾反。疏南郊神州地祇於北郊也。燔柴於泰壇者謂積薪於壇上而取玉及牲置柴上燔之使氣達於天也用駢犢鄭云陰祀用熟牲與天俱用犢連言爾然宜用黑犢今因言以駢犢祭天所用而立其文祭地承祭天之下故連言用駢犢也駢犢之義已具郊特牲疏。瘞埋於泰折祭地也者謂瘞繪埋牲祭神州地祇於北郊也。注壇折至言爾。正義曰案禮器云至敬不壇此云燔柴於泰壇者謂燔柴在壇設饌在地義亦具禮器及郊特牲疏也云地陰祀用熟牲與天俱用犢連言爾者案牧人云陰祀用熟牲毛之鄭康成注云陰祀祭地北郊及社稷也又郊特牲云郊之用犢貴誠也彼文雖主南郊其北郊與天相對故知俱用犢也埋少牢於泰昭祭時也相近於坎壇祭寒暑也王宮祭日也夜明祭月也幽宗祭星也雩宗祭水旱也四坎壇祭四方也山林川谷丘陵能



出雲為風雨。見怪物。皆曰神。有天下者祭百神。諸侯在其地則祭之。亡其地則不祭。亦謂壇也。時四時也。亦謂陰陽之神也。埋之者陰陽出入於地中也。凡此以下皆祭用少牢。相近當為禳祈聲之誤也。禳猶卻也。祈求也。寒暑不時則或禳之。或祈之。寒於坎。暑於壇。王宮日壇。王君也。日稱君。宮壇營域也。夜明亦謂月壇也。宗皆當為禳字之誤也。幽禳亦謂星壇也。星以昏始見。祭之言營也。禳亦謂水旱壇也。禳之言吁嗟也。春秋傳曰日月星辰之神。則雪霜風雨之不時於是乎禳之。山川之神則水旱癘疫之神。不時於是乎禳之。四方即謂山林川谷丘陵之神也。祭山林丘陵於壇。川谷於坎。每方各為坎為壇。怪物雲氣非常見者。也有天下謂天子也。百者假成數也。相近依注讀為禳。如羊反。下音巨。依反。王肅作祖迎也。坎若感反。幽宗禳宗並依注讀為禳。榮敬反。王如字。見賢通反。注同。亡如字。無也。一音無。吁許于疏。埋少至不祭。正義曰此一節。摠明四時以反。疫音役。疏。下諸神所祭之處及明天子諸侯之禮不同之事也。埋少牢於泰昭祭時也。者謂祭四時陰陽之神也。泰昭壇名也。昭亦取明也。春夏為陽。秋冬為陰。若祈陰則埋

牲祈陽則不應埋之。今摠云埋者以陰陽之氣俱出入於地中。而生萬物。故並埋之。以享陰陽為義也。用少牢者降於天地也。自此以下及日月至山林並少牢也。先儒並云不薦熟。唯殺牲埋之也。相近於坎壇祭寒暑也。者相近當為禳祈。禳卻也。寒暑之氣應退而不退則祭禳卻之。令退也。祈求也。寒暑之氣應至而不至則祭求之。令至也。寒則於坎。寒陰也。暑則於壇。暑陽也。王宮祭日也。者王君也。宮亦壇也。營域如宮也。日神尊故其壇曰君宮也。夜明祭月也。者夜明者祭月壇名也。月明於夜故謂其壇為夜明也。幽宗祭星也。者祭星壇名也。幽闇也。宗當為禳。禳壇域也。星至夜而出故曰幽也。為營域而祭之故曰幽禳也。禳宗祭水旱也。者亦壇名也。禳吁嗟也。水旱為人所吁嗟。禳亦營域也。為營域而祭之故曰禳。禳也。西坎壇祭四方也。者謂山林川谷丘陵之神。有益於人民者也。四方各為一坎。一壇壇以祭山林丘陵。坎以祭川谷泉澤。故言坎壇祭四方也。山林川谷丘陵能出雲為風雨。見怪物。皆曰神。者此明四方壇所祭之神也。怪物慶雲之屬也。風雨雲露並益於人。故皆曰神而得祭也。○有天下者祭百神者。有天下謂天子也。祭百神者即謂山林川谷在天下而益民者也。天子祭天地四方言百神舉全數也。○諸侯在其地則祭之者。諸侯不得祭天地若山林川

祭之故曰禳。禳也。西坎壇祭四方也。者謂山林川谷丘陵之神。有益於人民者也。四方各為一坎。一壇壇以祭山林丘陵。坎以祭川谷泉澤。故言坎壇祭四方也。山林川谷丘陵能出雲為風雨。見怪物。皆曰神。者此明四方壇所祭之神也。怪物慶雲之屬也。風雨雲露並益於人。故皆曰神而得祭也。○有天下者祭百神者。有天下謂天子也。祭百神者即謂山林川谷在天下而益民者也。天子祭天地四方言百神舉全數也。○諸侯在其地則祭之者。諸侯不得祭天地若山林川



江漢是也。○亡其地則不祭者亡無也。謂其境內地無此山  
川之等則不得祭也。○注昭明至數也。○正義曰時四時也  
亦謂陰陽之神也。○天是陽神地為陰神春夏為陽秋冬  
為陰故云亦謂陰陽之神言亦者亦天地也。案周禮大宗伯  
備列諸祀而不見祭四時寒暑水旱者宗伯所謂依周禮常  
祀歲時恒祭此經所載謂四時乖序寒暑愆逆水旱失時須  
有祈禱之禮非關正禮之事故不列於宗伯也是以康成之  
意謂此諸神為祈禱之禮故康成六宗之義不以此神尊之  
明非常禮也。祭時者謂春夏秋冬四時之氣不和為人害故  
祭此氣之神也。祭寒暑者或寒暑大甚祭以禳之或寒暑頓  
無祭以祈之。祭水旱者水甚祭水旱甚祭旱謂祭此水旱之  
神若王肅及先儒之意以此為六宗歲之常禮宗伯不見文  
不具也。非鄭義今不取云。凡此以下皆祭用少牢者以埋少  
牢之文在諸祭之首故知以下皆祭用少牢案小司徒小祭  
祀奉牛牲則王者之祭無不用牛。此用少牢者謂祈禱之祭  
也。必知祈禱者以有寒暑水旱非歲時常祀是祈禱所為故  
鄭皆以為祈禱之祭也。故讀相近為禳禱為禱祈之祈讀宗  
為禱也。然案莊二十五年左傳云凡天災有幣無牲此禱祈  
得用少牢者彼天災者謂日月食之示以戒懼人君初有水

旱之災先須修德不當用牲故天災有幣無牲若水旱歷時  
禱而不止則當用牲故詩雲漢云靡愛斯牲又鄭注大祝云  
類造禱祭皆有牲故說用幣而已。故說以是日月之災又誓  
時之事且不用牲故也。案何休膏肓引感精符云立推度  
以正陽日食則鼓用牲於社朱絲營社鳴鼓脅之左氏云用  
牲非常明左氏說非夫子春秋於義左氏為短鄭箴之曰用  
牲者不宜用春秋之通例此議說正陽朱絲鳴鼓豈說用牲  
之義也。識用牲於社者取經死句耳。如鄭此言是用牲於社  
非當從左氏義也。云宗皆當為祭者以經云幽宗雩宗之字  
義無所取宗字與祭字相近故並讀為祭也。祭之言營者案  
莊二十五年公羊傳云以朱絲營社或曰脅之。或曰為閭恐  
人犯之故營之是祭有營義故讀為祭云。雩之言吁嗟也者  
案考異郵云雩呼吁嗟哭位故云雩為吁嗟也。引春秋傳曰  
以下者昭元年左傳文時晉侯有疾卜實沈臺駘為祟子產  
以此對晉侯言晉侯之疾非由日月星辰及山川之神也。鄭  
引此文者證經中宗為祭祭是除去凶災之祭也。云百者假  
成數也。者計天下山川丘陵之神非但百數而已。假此成數  
而言之案聖證論王肅六宗之說用家語之文以此四時也  
寒暑也日也月也星也水旱也為六宗孔注尚書亦同之伏  
生與馬融以天地四時為六宗劉歆孔晁以為乾坤之子六



為六宗賈逵云天宗三日月星也地宗三河海岱也異義今尚書歐陽夏侯說六宗上及天下及地旁及四方中央恍惚助陰陽變化有益於人者也古尚書說天宗日月北辰地宗岱河海也日月為陰陽宗北辰為星宗河為水宗海為澤宗岱為山宗許君謹案與古尚書同鄭駁之云書云類于上帝禋于六宗望于山川既六宗云禋山川言望則六宗無山川明矣大宗伯云以禋祀昊天上帝以實柴祀日月星辰以禋燎祀司中司命司輔師雨師凡此所祭皆天神也郊特牲曰郊之祭也大報天而主日也又祭義曰郊之祭大報天而主日配以月則郊天並祭日月可知其餘星也辰也司中也司命也風師也雨師也此之謂六宗亦明矣如鄭此言六宗稱禋則天神也日月師也此之謂六宗亦明矣如鄭此言六宗稱餘為六宗也案禮論六宗司馬彪等類于上帝之內故以其各為異說既非鄭義今畧而不論

之間者皆曰命其萬物死皆曰折人死曰鬼

此五代之所不變也生時形體異可同名至死腐為野土異其名嫌同也折弃敗之言也鬼之言歸也五代謂黃帝堯舜禹湯周之禮樂所有法也。大如字徐音秦腐音輔

七代之所

更立者禘郊宗祖其餘不變也七代通數類項及譽也所不變者則數其所法而已變之則通數所不法為記者之微意也少昊氏修黃帝之法後王無所取焉。更古行反數色主反

同疏及五代七代變與不變之義各依文解之。大凡生於天地之間者皆曰命者摠包萬物故曰大凡皆受天之賦命而生故云皆曰命也。其萬物死皆曰折人死曰鬼者萬物無知死者皆曰折人為有識故死曰鬼此五代之所不變也者言此之名號從黃帝正名百物以來至堯舜禹湯及周所不變更也。七代之所更立者禘郊宗祖者前論五代不變此論七代更變者故曰黃帝以下七代之所變易而立者是禘之與郊及宗祖也。其餘不變也者除此禘郊宗祖之外其餘社稷山川五祀之等不改變也。上先禘後宗此先宗後祖故鄭上注云祖宗通言爾又引此以證之。注生時至法也。正義曰云生時形體異可同名者以生時形體既異不嫌是同故可名為命云至死腐為野土異其名嫌同也者人與萬物死至同為野土嫌恐人與萬物是同故殊異其名謂萬物死者曰折人死曰鬼嫌其同故也云五代謂黃帝堯舜禹湯周之禮樂所有法也者周有六樂去周言之唯五代

更立者禘郊宗祖其餘不變也七代通數類項及譽也所不變者則數其所法而已變之則通數所不法為記者之微意也少昊氏修黃帝之法後王無所取焉。更古行反數色主反



周備其樂是周之禮樂所存法也。注七代至取焉。正義曰知通數顛項及響者以上云禘郊祖宗有顛項及響又易緯及樂緯有五莖六莖是顛項及響之樂故數顛項及響也云所不變者則數其所法而已者所不變則上經是也數所法則上經五代是也論不變者必數所法者以五代以來不變至周亦不變法而象也故不變者數所法五代而已云變之則通數所不法者以前七代變易更立至周亦變易法象故數變者通數顛項帝響所不法象者謂之為七代也云為記者之微意也者為作也作記者之有此微意也所以微意者謂作記之人周法所不變故數前代不變周所變亦數前代變不指斥而言故云微意云少昊氏脩黃帝之法後王無所取焉者以易緯有黃帝及顛項以下之樂無少昊之樂又易繫辭云神農氏沒黃帝堯舜氏作皆不云少昊故知無取焉月令秋其帝少昊者直以五行在金唯託託之耳皇氏云其餘不變者唯謂生日命萬物死曰折人死曰鬼若如皇說前經既云不變後經何須重云不變後經既云更立者禘郊宗祖即云其餘明此禘郊宗廟外其餘諸事不更立者皆不變也不可獨據前三事以外摠包之其禘郊神配祭雖是更立非當代之親。○天下有王。分地建國。置都立邑。而禘郊改易也。

設廟禘壇墀而祭之。乃為親疏多少之數。是故王立七廟。一壇一墀。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曰顯考廟。曰祖考廟。皆月祭之。遠廟為祧。有二祧。享嘗乃止。去祧為壇。去壇為墀。壇墀有禱焉。祭之。無禱乃止。去墀曰鬼。諸侯立五廟。一壇一墀。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皆月祭之。顯考廟。祖考廟。享嘗乃止。去祖為壇。去壇為墀。壇墀有禱焉。祭之。無禱乃止。去墀曰鬼。大夫立三廟。二壇。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享嘗乃止。顯考祖考無廟。有禱



焉為壇祭之。去壇為鬼。適士二廟。一壇。曰考廟。曰王考廟。享嘗乃止。顯考無廟。有禱焉為壇祭之。去壇為鬼。官師一廟。曰考廟。王考無廟而祭之。去王考為鬼。庶士庶人無廟。死曰

鬼。建國封諸侯也。置都立邑為卿大夫之采地及賜士有功者之地。廟之言貌也。宗廟者先祖之尊貌也。祧之言超也。超上去意也。封土曰壇。除地曰壇。書曰三壇同壇。王皇皆君也。顯明也。祖始也。名先人以君明始者。所以尊本之意也。天子遷廟之主。以昭穆合藏於二祧之中。諸侯無祧。藏於祖考之廟中。聘禮曰不腆先君之祧。是謂始祖廟也。享嘗謂時之祭。天子諸侯為壇。壇所禱謂後遷在祧者也。既享則反其主於祧。鬼亦在祧。顧遠之於無廟。禘乃祭之。爾春秋文二年秋。大事於大廟。傳曰毀廟之主。陳于大祖。未毀廟之主。皆升合食於大祖。是也。魯煬公者伯禽之子也。至昭公定公久已為鬼。而季氏禱之而立其宮。則鬼之主在祧明矣。唯天子諸侯有主。禘禘大夫有祖考者。亦鬼其百世。不禘禘無主。爾其

無祖考者。庶士以下鬼其考。王考官師鬼其皇考。大夫適士鬼其顯考。而已。大夫祖考謂別子也。凡鬼者薦而不祭。王制曰。大夫士有田則祭。無田則薦。適士。上士也。官師。中士下士。庶士。府史之屬。此適士云。顯考無廟。非也。當為皇考字之誤。○廟本亦作廣。古字。壇音善。禘音丁。老反。一音丁。報反。適丁。麻反。篇內同。顯考無廟。顯音皇。出注。采七代反。昭上。遙反。顯他。典反。裕音洽。煬。疏。天下尊卑既異。上祭祖廟。多少不同。之事。天下有王者。謂上天之下。尊卑既異。上祭祖廟。多少不同。既王天下。分九州之地。建立諸侯之國。○置都立邑者。天子王畿之內。及諸侯國中。置此公卿之都。立大夫士之邑也。○設廟祧壇。壇而祭之。乃為親疎。多少之數者。則以下所云是也。○王立七廟者。親四始。祖一。文武不遷。合為七廟也。一壇者。起土。遠親除地。示將去。然也。○曰考廟者。父廟。曰考考成也。謂父有成德之美也。○曰考廟者。祖廟也。王君也。君考考會祖也。皇大也。君也。會祖尊於父。故加君名也。○曰皇考廟考廟者。高祖也。顯明高祖。居四廟最上。故以高祖目之。○曰祖考廟者。祖始也。此廟為王家之始。故云祖考也。計則祖考



之廟當在二桃壇壇之上應合在後始陳今在此言之者因  
 皇考顯考同皆月祭之故此先言之○皆月祭之者此之五  
 廟則並同月祭之也○遠廟為祧者遠廟謂文武廟也文  
 武廟在應遷之例故云遠廟也特為功德而留故謂為祧祧  
 之言超也言其超然上去也○有二祧者有文武二廟不遷  
 故云有二祧焉○享嘗乃止者享嘗四時祭祀文武特留故  
 不得月祭但四時祭而已○去祧為壇者謂高祖之父也若  
 是昭行寄藏武王祧若是穆行即寄藏文王祧不得四時而  
 祭之若有四時之祈禱則出就壇受祭也○去壇為壇者謂  
 高祖之祖也不得在壇若祈禱則出就壇受祭也○去壇為壇者謂  
 父既初寄在祧而不得於祧中受祭故曰去祧也高祖之祖  
 經在壇而今不得祭故云去壇也壇壇有禱焉祭之者在壇  
 壇者不得享嘗應有祈禱於壇壇乃祭之也○無禱乃止者  
 若無所祈禱則不得祭也○於壇壇乃祭之也○無禱乃止者  
 禪者則此前在壇者遷入石函為鬼雖有祈禱亦不得及唯  
 禘禘乃出也○諸侯立五廟一壇一壇者降天子故止有五  
 廟壇壇與天子同無功德之祖為二祧也○曰考廟曰王考  
 廟曰皇考廟皆月祭之者天子月祭五諸侯卑故唯得月祭  
 也○大祖乃不遷而與高祖並不得月祭止預四時又降天子

也○去祖為壇者去祖謂去大祖也即高祖之父諸侯無功  
 德二祧若高祖之父亦遷即寄大祖而不得於大祖廟受時  
 祭唯大祖異於君故立二壇而不禪也○顯考考祖考無廟者以  
 其卑故高祖大祖無廟也○有禱焉為壇祭之者大夫無主  
 故無所寄藏而高太二祧既又無廟若應有祈禱則為壇祭  
 之二壇之設實為於此矣○然壇輕於壇今二壇無壇者為大  
 祖雖無廟猶重之故也○於大祖壇而已若大夫有大祖之  
 廟則為鬼不復得祭但薦之於壇為鬼者謂高祖若遷去於壇  
 廟者其義已具在王制疏○適士二廟一壇者士也天子  
 三等諸侯上士悉二廟一壇也○顯考考祖考無廟者顯當為皇  
 考會禱也會祖無廟也○有禱焉為壇祭之會祖既無廟若  
 壇為鬼者謂會祖若遷去於壇則為鬼不復祭也○官師一  
 廟者謂諸侯中士下上也○謂為官師者言為一官之長也一  
 廟而祭之者又無壇也○曰考廟者為父立之也○王考無  
 去王考為鬼者謂會祖也雖無廟而猶獲祭也謂在考廟者○  
 於廟也○庶士庶人無廟者庶士府史之屬庶人平民也賤  
 故無廟也○死曰鬼者既無廟故死則曰鬼鬼亦得薦之於



寢也王制云庶人祭於寢是也。○注建國制之誤。○正義曰引書曰三壇同壇者證壇壇之義案金縢武王有疾周公為之請命為三壇同壇以告大王王季文王故三壇也云王皇皆君也顯明也祖始也者皆爾雅釋詁文云天子遷廟之主以昭穆合藏於二祧之中者昭之遷主其數雖多摠合藏武王祧中穆之遷主摠合藏文王祧中故鄭注周禮守祧先公遷主藏於后稷之廟先王之遷主藏于文武之廟鄭必知然者案文二年八月丁卯大事于大廟公羊傳云大事者何大禘也毀廟之主陳于太祖是毀廟在大廟公羊傳云大事者何大禘以下先公遷主藏于后稷廟也文武二廟既不毀則文武以下遷主不可越文武上藏后稷之廟故知藏於文武廟也此遷主所藏曰祧者是對例言之耳若散而通論則凡廟曰祧故昭元年左傳云其敢愛豐氏之祧彼祧遠祖廟也襄九年左傳云君冠必以先君之祧處之服虔注云曾祖之廟曰祧者以魯襄公於時冠於衛成公之廟成公是衛合君之曾祖曰祧也云享嘗謂四時之祭者以四時之祭伏嘗物之備具故持舉享嘗以明四時之祭此經祖禘月祭楚語云日祭祖禘非鄭義故異義駁鄭所不用云鬼亦在祧顧遠之於無事祧乃祭之爾者以壇壇之主祈禱禮異乃藏之於祧去壇為鬼主亦如壇壇之主藏在祧故云亦也既俱在祧所以特名

鬼者反顧以其疎遠主在無事唯禘乃祭之故特曰鬼也引春秋文二年傳者證毀廟之主禘祭乃及云魯煬公者自伯禽之子也至昭公定公入已為鬼而季氏禱之而立其官則鬼之主在祧明矣者鄭引更證明鬼主恒在春秋定公元年立煬宮依卅本煬公伯禽之子定公元年始立煬宮于時昭公出定公未入之前季氏禱于煬公之鬼明知于煬公鬼主而禱之也云唯天子諸侯有主禘禘者案王制天子諸侯有禘禘故知有主云大夫有祖考者亦鬼其百世者案王制云大夫三廟一昭一穆與太祖而三大祖即是大夫之祖考既有祖考明應遷之祖以制幣招其神而藏焉故云亦鬼其百世大夫若無祖考祇得立曾祖與祖而藏焉故云亦鬼其得鬼百世也云不禘禘無主爾者雖有百世之鬼不得禘禘夫無主許君謹案卿大夫孔悝有主者鄭駁異義從公羊說大主者祭其所出之君為之主耳宗廟之主所繫心夏后氏以松殷人以栢周人以栗又周禮說虞主用桑練主以栗無夏后氏以松殷人以栗為主之事許君謹案從周禮說論語所云謂社土也鄭氏無駁從許義也其主之制案漢儀高帝廟主何休云主狀正方穿中圍一尺后主七寸文二年作僖公主何休云主狀正方穿中



夫達四方天子長一尺二寸諸侯長一尺此是木主之制也  
 云其無祖考者上既明其有祖考之文此明無祖考者謂庶  
 士以下及官師等并適士等物舉有祖考之八於前歷說無  
 祖考之人於下云庶士以下鬼其考王考者此即無祖考之  
 一色庶士及庶人無廟故鬼其祖與於寢中薦之云官師  
 鬼其皇考者此又是無祖考之一色官師一廟祖禰共之會  
 祖無廟故曰鬼其皇考於祖廟而薦皇考也云適士鬼其顯  
 考者此又是無祖考之一色適士得立祖禰二廟又立會祖  
 一壇唯高祖為鬼故云鬼其顯考而已就會祖之壇而薦顯  
 考諸本或云大夫適士者若大夫鬼其顯考於義不合庾氏  
 云諸侯之大夫云大夫祖考謂別子也者以上云大夫有祖  
 考故鄭明之云大夫祖考謂別子也謂於周之世別子為卿  
 大夫後世子孫立其廟不毀謂之祖考雖於周之世非別子  
 為大天但立父祖及會祖三廟無祖考廟者則經中三廟是  
 也若夏殷之世雖非別子但始爵者及異姓為卿大夫者其  
 後世子孫皆立之為祖考此義已具於王制云凡鬼者薦而  
 不祭者若其薦祭俱為則鬼與見廟其事何異若都不薦祀  
 何須存鬼薦輕於祭鬼疏於廟故知薦而不祭云此適士云  
 顯考無廟非也者適士二廟祖廟禰廟曾祖無廟王為羣  
 故云顯考無廟非也是顯考當為皇考字之誤也王為羣

姓立社曰大社王自為立社曰王社諸侯為

百姓立社曰國社諸侯自為立社曰侯社大

夫以下成羣立社曰置社羣衆也大夫以下謂下至

與民族居百家以上則共立一社今時里社是也郊特牲疏  
 曰唯為社事置出里。為于偽反下皆同注為社事亦同疏  
 王為至置社。正義曰此一經明天子以下及兆民言羣姓者  
 為羣姓立社曰大社在廟門之內右故小宗伯云右社稷王自為  
 包百官也大社在廟門之內右故小宗伯云右社稷王自為  
 立社曰王社者其王社所在書傳無文或云與大社同處王  
 社在大社之西崔氏並云王社在藉田王自所祭以供粢盛  
 今從其說故詩頌云春藉田而祈社稷是也其諸侯國社亦  
 在公宮之右侯社在藉田大夫以下成羣立社曰置社者大  
 夫以下謂置故曰置社。注羣衆至出里。正義曰此云大夫  
 為衆特置故曰置社。注羣衆至出里。正義曰此云大夫  
 以下謂下至士庶人者謂大夫至庶人等共在一處也云大  
 夫不得特立社與民族居百家以上則共立一社今時里社  
 是也者大夫北面之臣不得自專土地故不得特立社社以



為民故與民居百家以上則可以立社知百家者詩頌云百  
室盈止殺時稔牲故曰百家言以上皆不限多少故鄭駁異  
義引長職曰以歲時祭祀州社是二千五百家為社也雖云  
百家以上唯治民大夫乃得立社故鄭駁異義云有國及治  
民之大夫乃有社稷是也此大夫所主立社稷則田主是也  
故鄭駁異義引大司徒職云樹之田主各以其野之所宜木  
遂以名其社與其野注云田主田神后土田正之所王為  
依也后土則社神田正則稷神其義已具郊特牲疏王為

羣姓立七祀曰司命曰中霤曰國門曰國行  
曰泰厲曰戶曰竈王自為立七祀諸侯為國  
立五祀曰司命曰中霤曰國門曰國行曰公  
厲諸侯自為立五祀大夫立三祀曰族厲曰  
門曰行適士立二祀曰門曰行庶士庶人立  
一祀或立戶或立竈此非大神所祈報大事者也小  
神居人之間可察小過作謹告

者爾樂記曰明則有禮樂幽則有鬼神鬼神謂此與司命主  
審察三命中霤主堂室居處門戶主出入行主道路行作厲  
主殺罰竈主飲食之事明堂月令春日其祀戶祭先脾夏日  
其祀竈祭先肺中央日其祀中霤祭先心秋日其祀門祭先  
肝冬日其祀行祭先腎聘禮曰使者出釋幣於行歸釋幣於  
門士喪禮曰疾病禱於五祀司命與厲其時不著今時民家  
或春秋祠司命行神山神門竈在旁是必春祠司命秋祠厲  
也或者合而祠之山即厲也民思言厲巫祝以厲山為之謬  
乎春秋傳曰鬼有所歸乃不為厲○霤方又反譴棄戰反此  
與音餘脾婢支反肺芳廢反脾音干腎上忍反使色厲反惡  
言鳥路反疏王為至或立竈○正義曰此一經明天子以  
繆音謬天之下立七祀五祀之義曰司命者宮中小神熊  
氏云非天之司命故祭於宮中皇氏云司命者文昌宮星其  
義非也○曰中霤者主堂室神○曰國門者國門謂城門也  
○曰國行者謂行神在國門外之西曰泰厲者謂古帝王無  
後者也此鬼無所依歸好為民作禍故祀之也○王自為立  
七祀者前是為民所立與眾共之四時常祀及為羣姓禱祀  
其自為立者王自禱祭不知其當同是一神為是別更立七  
祀也○諸侯為國立五祀者滅天子戶竈二祀故為立五祀  
也○曰公厲者謂古諸侯無後者諸侯稱公其鬼為厲故曰



公厲。○諸侯自為立五祀者義與天子同。○大夫立三祀者  
減諸侯司命中雷故為三祀也。○曰族厲者謂古大夫無後者  
鬼也。族衆也。大夫衆多其鬼無後者衆。故言族厲。○曰門曰  
行者其大夫無民國故不言國門。國行也。然鄭注曲禮大夫  
五祀為夏殷法。注王制大夫五祀。故知非周而王制立七廟。故知是周  
曲禮文連於大夫五祀。故知周諸侯之大夫無地者也。○注此  
禮以彼推此。大夫三祀則周諸侯之大夫無地者也。○注此  
非至為厲。○正義曰。小神居人之間。司察小過作謹告者以  
其非郊廟社稷大神。故云小神。以其門戶竈等。故知居人間  
也。以有神所祈。故知司察小過作謹告。謂作謹責以告人。云  
幽則有鬼神。謂此與者以禮天神人鬼地祇皆列其名。云  
樂記直云幽則有鬼神。是幽闇之處有細小之鬼神。謂此小  
祀者與與是疑辭也。云司命主督察三命者。案援神契云。命  
謂年壽也。遭命謂行善而遇凶也。隨命謂隨其善惡而報之  
云。聘禮曰。使者出釋幣於行。歸釋幣於門者。證大夫有門行  
云。士喪禮曰。疾病禱於五祀。祀者證士亦有五祀。云司命與厲  
其時不顯著者。以其餘五祀。月令所祀皆著其時。唯司命與厲  
祀時不顯著。云今時民家或春秋祠司命。行神。山神。門戶竈  
在旁者。鄭以無文。故引今漢時民家。或有春秋二時祠司命。

行神。山神也。民或然。故云或也。其祀此司命。行神。山神之時  
門戶竈三神在諸神之旁。列位而祭也。云是必春祠。司命。秋  
祠。厲也者。漢時既春秋俱祠。司命與山神。則是周時必應春  
祠。司命。司命主長養。故祠在春。厲主殺害。故祠在秋。云或者  
合而祠之者。鄭又疑之。以見漢時司命與山神。春秋合祭。故  
云。或者合而祠之。云山即厲也者。以漢時祭司命。行神。山神。  
門戶竈等。此經亦有司命。門戶竈等。漢時有山而無厲。此  
有厲而無山。故云山即厲也。云民惡言厲。巫祝以厲山為之  
者。鄭解厲稱山之意。漢時人民嫌惡厲。漢時巫祝以厲山為之  
厲神是厲山氏之鬼。為之故云厲山。云謬乎者。謂巫祝以厲  
為厲山之鬼。於理謬乎。所以為謬者。鬼之無後。於是為厲厲  
山氏有子曰柱。世祀厲山之神。得其鬼為厲。故云謬也。引春  
秋傳者。昭七年左傳。文於時。鄭良霄被殺而死。其鬼為厲。子  
產立良霄之子良止為後。子大叔問其故。子產曰。鬼有所歸  
乃不為厲。引之者。證厲山。王下祭殤五。適子適孫  
氏既有所歸。不得為厲。

適曾孫適之孫適來孫。諸侯下祭二。大夫下  
祭一。適士及庶人祭子而止。祭適殤者。重適也。祭  
適殤於廟之奧。謂之



陰厭。王子公子祭其適。殤於其黨之廟。大夫以下庶子祭其適。殤於宗子之家。皆當室之白。謂之陽厭。凡庶殤不祭。音傷。奧鳥報反。疏。王下至而止。正義曰。此明天子以下厭於豔。反下同。祭殤之差也。注。王子公子祭其適。殤於其黨之廟。正義曰。王子謂王之庶子。公子謂諸侯庶子。不得為先王先公立廟無處可祭。適殤故祭於黨之廟。謂王子公子但為卿大夫得自立廟。與王子公子同者。就其廟而祭之。適殤其義已具。曾子問。夫聖王之

制祭祀也。法施於民則祀之。以死勤事則祀之。以勞定國則祀之。能禦大菑則祀之。能捍大患則祀之。是故厲山氏之有天下也。其子曰農。能殖百穀。夏之衰也。周弃繼之。故祀以為稷。共工氏之霸九州也。其子曰后土。能平九州。故祀以為社。帝嚳能序星辰以著眾。堯能賞均刑法。以義終。舜勤眾事而野死。鯀鄗鴻水而殛死。禹能脩鯀之功。黃帝正名百物以明民共財。顓頊能脩之。契為司徒而民成。冥勤其官而水死。湯以寬治民而除其虐。文王以文治。武王以武功去民之菑。此皆有功烈於民者也。及夫日月星辰民所瞻仰也。山林川谷丘陵民所取財用也。非此族也不在祀典。

此所謂大神也。春秋傳曰。封為土公。祀為大神。厲山氏炎帝也。起於厲山。或曰有烈山氏。棄后稷名也。共工氏無錄。而王謂之窮。在大昊炎帝之間。著衆謂使民與事。知休作之期也。賞賞善。謂禪舜封禹。稷等也。能刑謂去四凶。義終。謂既禪二十八載乃死也。野死。謂征有苗死於蒼梧也。殤死。謂不能成其功也。明民。謂使之衣服有章也。民成。謂知

林川谷丘陵民所取財用也。非此族也不在祀典。此所謂大神也。春秋傳曰。封為土公。祀為大神。厲山氏炎帝也。起於厲山。或曰有烈山氏。棄后稷名也。共工氏無錄。而王謂之窮。在大昊炎帝之間。著衆謂使民與事。知休作之期也。賞賞善。謂禪舜封禹。稷等也。能刑謂去四凶。義終。謂既禪二十八載乃死也。野死。謂征有苗死於蒼梧也。殤死。謂不能成其功也。明民。謂使之衣服有章也。民成。謂知



五教之禮也。其契六世之孫也。其官立冥水官也。虐菑謂桀紂也。烈業也。族猶類也。祀典謂祭祀也。禦魚呂反。菑音哉。下同。下文或作災。注作恭並同。扞胡旦反。厲力世反。左傳作列山共音。恭下及注同。鄭音章。殛紀力反。注同。尚書云殛。於羽山。又云鯀則殛死。顛頊能脩之本。或作顛頊。修黃帝之功。文治直吏反。去起呂反。夫音扶。此古丘字。王于况反。摯音疏。夫聖至祀典。正義曰。前經明禘郊祖宗及社稷之經。摯明其功有益於民。得在祀典之事。從此至能捍大患。則祀之與下諸神為摯也。法施於民則祀之者。若神農及后土。帝嚳與堯及黃帝顓頊與契之屬是也。以死勤事則祀之者。若舜及鯀。冥是也。以勞定國則祀之者。若禹是也。能禦大菑及能捍大患則祀之者。若湯及文武也。其子曰農。能殖百穀者農。謂厲山氏後世子孫名柱能殖百穀。故國語云。神農之。名柱作農官。因各農是也。夏之衰也。周弃繼之者。以夏末湯遭大旱七年。欲變置社稷。故廢農祀棄。故祀以為稷者。謂農及棄皆祀之。以配稷之神。其子曰后土。能平九州。故祀以為社者。是共工後世之子孫為后土之官。后君也。為君而掌土能治九州五土之神。故祀以為配社之神。帝嚳能序星辰以著眾者。嚳能紀星辰序時候以明著使民。

休作有斐不失時節。故祀之也。堯能賞均刑法以義終者。堯以天下位授舜。封禹。稷官得其人。是能賞均平也。五刑有宅。是能刑有法也。禪舜而老二十八載。乃殛是義終也。舜能勤眾事而野死。者舜征有苗。仍巡守陟方而死。蒼梧之野。是勤眾事而野死。鯀部鴻水而殛死者。鯀塞水而無功。而被堯殛死于羽山。亦是微功於人。故得祀之。若無微功焉。能治水九載。又世本云。作城郭是有功也。鄭答趙商云。鯀非誅死。鯀放居東裔。至死不得反於朝。禹乃其子也。以有聖功。故堯興之。若以為殺人父。用其子而舜禹何以忍乎。而尚書云。鯀則殛死。禹乃嗣興者。箕子見武王。誅紂。今與已言。懼其意。有慙德。為說父不肖。則罪子賢。則舉之。以滿武王意也。禹能修鯀之功者。謂禹能脩父之功。故祀之。黃帝正名百物者。上雖有百物。而未有名。黃帝為物作名。正名其體也。百以明民者。謂垂衣裳。使貴賤分明。得其所也。共財者。謂山澤不鄭。教民取百物。以自贍也。其如上事。故得祀之。顯頊能修之者。謂能脩黃帝之法。契為司徒。而民成者。契為堯之司徒。司徒掌五教。故民之五教得成。其勤其官而水死者。具契六世孫。其官立冥水官也。湯以寬治民。而除其虐。謂放桀於南巢也。文王以文治武王。以武功去民之菑者。謂伐紂也。此皆有功烈於民者也。結上厲山以下也。所得祀之人。有功。



烈於人故也及夫日月星辰民所瞻仰也者釋上文燔柴於  
 泰壇瘞埋於泰折王宮祭日夜明祭月幽祭祭星之等及上  
 有祭地祭天祭四時祭寒暑祭水旱此不言之者舉日月則  
 天地可知四時寒暑水旱則日月陰陽之氣故舉日月以包  
 之也非此族也不在祀典者合結上事也族類也若非上自  
 厲山以下及日月上陵之等無益於民者悉不得預於祭祀  
 之典也案上陳宗廟及七祀并通適殤以下此經不覆明之  
 者此經所云謂是外神有功於民故具載之其宗廟與殤以  
 下及親屬七祀之等宮中小神所以此經並皆不載○注春  
 秋至祀也○正義曰引春秋左傳昭二十九年蔡墨辭云厲  
 山氏炎帝也起於厲山者案帝王世紀云神農氏本起於烈  
 山或時稱之神農即炎帝也故云厲山氏炎帝也云或曰有  
 烈山氏者案二十九年傳文也云棄后稷名也者稱舜與云  
 棄汝后稷是棄為后稷名也云共工氏無錄而王謂之顛在  
 大昊炎帝之間者是漢律麻志文又案月令春其帝大皞夏  
 其帝炎帝不載共工氏是無錄以水紀官是無錄而王案昭  
 十七年左傳鄭子稱黃帝氏以雲紀炎帝以火紀共工氏以  
 水紀大皞氏以龍紀從下逆陳是在炎帝之前大昊之後也  
 云著衆謂使民興事知休作之期也者山序麻星辰敬授明  
 時使民興造其事知休作之期民得顯著云二十八載乃死

也者虞書文也云殛死謂不能成其功也者絲被殛羽山以  
 至於死所以殛者由不能成其功也云明民謂使之衣服有  
 章者案易繫云黃帝堯舜垂衣裳而天下治蓋取乾坤是也  
 云冥契六世之後也者案世本契生昭明昭明生相土相土  
 生昌若昌若生曹圃曹圃生根  
 國根國生冥是契六世孫也

九月廿七日讀此卷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六

禮記注疏卷第四十六



禮記注疏卷四十六

江西南昌府學棊

禮記注疏卷四十六按勘記

阮元撰盧宣旬摘錄

附釋音禮記注疏卷第四十六

惠棟按宋本禮記正義卷第  
五十五

祭法第二十三

至周天子以下所制祀羣神之數

惠棟按宋本同衛氏  
集說同閩監毛本制

誤祭

祭法節

下有禘郊祖宗

閩監毛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惠棟  
按宋本祖宗作宗祖岳本宋監本同

其帝大昊

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閩監毛本大作  
太釋文亦作大

稍用其姓氏

惠棟按宋本氏作代宋監本岳本嘉靖本衛  
氏集說同正義亦作代此本誤氏閩監毛本

同



郊祭一帝 各本同監本一誤二

祭法至武王 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漢為堯夙而用火德 惠棟按宋本作允此本允誤夙同監毛本同

三則符之堯舜湯武無同宗祖之言 閩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宗祖作祖

宗

帝軒轅傳十世二千五百二十歲 監毛本同閩本二千作一千惠棟按宋本

同

又月令季秋大享帝 惠棟按宋本作季衛氏集說同此本季誤既閩監毛本同

又孝經云 閩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無又字衛氏集說

埋少牢於泰昭節

相近當為禳祈 閩監毛本同嘉靖本同惠棟按宋本禳作

近當為禳祈禳卻也則祭禳卻之及祭以禳之故讀相近為禳祈五禳字俱從才旁閩監毛本並改從示旁

埋少至不祭 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攻說用幣而已攻說以是日月之災 惠棟按宋本亦作攻與周禮大祝注

合閩監毛本二攻字並誤故

雩呼吁嗟哭位 閩監本同惠棟按宋本位作泣毛本呼嗟誤嗟嗟

飄師雨師 惠棟按宋本同閩監毛本飄作風

日月也在郊祀之中 閩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祀作祭

大凡生於天地之間者節

禘郊宗祖 惠棟按宋本石經宋監本岳本嘉靖本衛氏集說同閩監毛本宗祖二字倒陳澧集說同石經考文



提要云宋大字本宋本九經南宋巾箱本余仁仲本劉叔剛本並作宗祖

天凡至變也 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故曰黃帝以下 閩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日作云

明此禘郊宗祖外 惠棟按宋本作祖此本祖作廟閩監毛本同

天下有王節

大夫立三廟二壇 閩本惠棟按宋本石經岳本嘉靖本衛氏集說同監毛本二誤一

顯考無廟 閩監毛本同石經同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陳澧集說類作皇釋文出顯考無廟云顯音皇

出注石經考文提要云宋大字本宋本九經南宋巾箱本余仁仲劉叔剛本並作顯考是漢唐宋以來知顯當為皇而不敢改而陳氏竟改之

為卿大夫之采地 各本同釋文出大夫采三字無之字

享嘗謂時之祭 補案時止嘗有西字此誤脫也

天子諸侯為壇墠所禱 閩監毛本同岳本同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盧文昭按云所當作祈

天下至曰鬼 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故此先言之 閩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之下有也字

此之五廟則並同日月祭之也 閩本作月月考文引宋板同此本月月誤日月

監毛本同衛氏集說亦作五廟皆月月祭之

云魯煬公者自伯禽之子也 惠棟按宋本無自字此本誤衍閩監毛本同

大夫若無祖考 閩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考下有者字

天子長一尺二寸 閩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無一字

故鬼其祖父與於寢中薦之 閩監毛本同衛氏集說父與作與父



王為羣姓立社節

王為至置社 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大社在庫門內之右 惠棟按宋本作內之衛氏集說同此本內之三字倒闕監毛本同

引州長職曰 惠棟按宋本有州字此本州字脫闕監毛本同

王為羣姓立七祀節

王為羣姓立七祀 闕本石經惠棟按宋本宋監本岳本嘉靖本衛氏集說並同監毛本祀誤祠

門戶竈在旁 惠棟按宋本有戶字岳本嘉靖本衛氏集說同考文引古本足利本同此本戶字脫闕監

毛本同

巫祝以厲山為之謬乎 各本同釋文謬作繆。按唐人多以繆為錯謬字

王為至或立竈 惠棟按宋本無此六字

而樂記直云 惠棟按宋本有而字此本而字脫闕監毛本同

或有春秋二時 闕監毛本同考文云宋板二作兩

得其鬼為厲 惠棟按宋本上有何字此本何字脫闕監毛本同衛氏集說亦作何得為厲也

夫聖王之制祭祀也節

周弃繼之 闕監本同石經同岳本同嘉靖本同毛本弃作棄衛氏集說同

禹能脩鯀之功 闕監本同石經同岳本同毛本脩作修嘉靖本同衛氏集說同下顛項能脩之同

此皆有功烈於民者也 宋監本脫皆字

山林川谷丘陵 各本同石經同釋文出並陵云此古丘字

能刑謂去四凶 闕監毛本同岳本同嘉靖本同考文云宋板無此六字足利本同衛氏集說同

夫聖至祀典 惠棟按宋本無此五字



及社稷之等所配之人惠棟按宋本作之人衛氏集說同此本之人誤之。閩監毛本

神農之名柱閩監毛本同衛氏集說之下有子字

鯀塞水而無功閩監毛本同惠棟按宋本無而字衛氏集說同

為說父不肖則罪惠棟按宋本作則續通解同此本則誤其閩監毛本同

及日月丘陵之等閩本同惠棟按宋本同監毛本丘陵誤星辰衛氏集說亦作及日月丘陵

等

稱舜典云棄汝后稷閩監毛本同浦鐘云稱當按字誤

禮記注疏卷四十六按勘記





卷之二